

# 地方稅務局市政統計簡析

105-A23-04 號

105 年 7 月

## 臺中市 95-104 年稅收趨勢分析

## 凡例

1. 本文配合財政部稅捐稽徵機關稽徵業務考核之分組，將同屬「甲等稅捐稽徵機關」之新北市、臺北市、桃園市、臺南市及高雄市政府所屬之地方稅稽徵機關的稅收徵收情形列入探討，以利參考比較。
2. 臺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於 99 年 12 月 25 日改制為直轄市，99 年以前數據為統計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各市之原縣、市資料合併計算而得；桃園市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改制為直轄市，102 年以前數據為原桃園縣之稅收資料。
3. 文中「稅課收入」係指地方稅實徵淨額，包含地價稅、土地增值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之實徵淨額，不含各稅附徵之教育捐、特別稅及臨時稅、罰鍰收入。「實徵淨額」係指「本年度實徵數＋以前年度實徵數－退還以前年度歲入款」，即各稅目之實際稅收金額，「預算數」係指通過各地方議會審定之「法定預算數」。
4. 各統計表內經運算始得之「超/短徵」、「預算達成率」、「不同年度數值差異」及「成長率」係先以各資料來源之「原始數據」計算後，再行四捨五入而得出，是以與表格帳面數據或有未能符合情事，先予敘明。
5. 各統計表符號：「0」表示數字不及半單位，「-」加於數據前，表示其為負數。
6. 本文章迭經校對，惟疏漏之處在所難免，敬請閱者不吝指正。

# 目錄

壹、前言 .....	1
貳、本市地方稅徵收情形 .....	1
一、地價稅 .....	6
二、土地增值稅 .....	9
三、房屋稅 .....	13
四、使用牌照稅 .....	16
五、契稅 .....	19
六、印花稅 .....	22
七、娛樂稅 .....	25
參、結論 .....	29
肆、參考資料 .....	31

## 表目錄

表 1 甲組 104 年稅課收入概況表.....	1
表 2 甲組 95-104 年稅課收入概況表 .....	3
表 3 甲組 104 年地價稅稅收概況表.....	6
表 4 甲組 95-104 年地價稅稅收概況表 .....	7
表 5 甲組 104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概況表.....	9
表 6 甲組 95-104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概況表 .....	11
表 7 甲組 104 年房屋稅稅收概況表.....	14
表 8 甲組 95-104 年房屋稅稅收概況表 .....	15
表 9 甲組 104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概況表.....	17
表 10 甲組 95-104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概況表 .....	18
表 11 甲組 104 年契稅稅收概況表.....	20
表 12 甲組 95-104 年契稅稅收概況表 .....	21
表 13 甲組 104 年印花稅稅收概況表.....	23
表 14 甲組 95-104 年印花稅稅收概況表 .....	24
表 15 甲組 104 年娛樂稅稅收概況表.....	26
表 16 甲組 95-104 年娛樂稅稅收概況表 .....	27

## 圖目錄

圖 1 甲組 104 年稅課收入概況圖 .....	2
圖 2 甲組 104 年稅課收入超/短徵圖 .....	2
圖 3 甲組 95-104 年稅課收入趨勢圖 .....	3
圖 4 甲組 95-104 年稅課收入成長概況圖 .....	4
圖 5 甲組 104 年地價稅稅收概況圖 .....	6
圖 6 甲組 104 年地價稅稅收超/短徵圖 .....	7
圖 7 甲組 95-104 年地價稅稅收趨勢圖 .....	8
圖 8 甲組 95-104 年地價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	8
圖 9 甲組 104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概況圖 .....	10
圖 10 甲組 104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超/短徵圖 .....	10
圖 11 甲組 95-104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趨勢圖 .....	11
圖 12 甲組 95-104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	12
圖 13 甲組 104 年房屋稅稅收概況圖 .....	14
圖 14 甲組 104 年房屋稅稅收超/短徵圖 .....	14
圖 15 甲組 95-104 年房屋稅稅收趨勢圖 .....	15
圖 16 甲組 95-104 年房屋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	16
圖 17 甲組 104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概況圖 .....	17
圖 18 甲組 104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超/短徵圖 .....	17
圖 19 甲組 95-104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趨勢圖 .....	18
圖 20 甲組 95-104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	19
圖 21 甲組 104 年契稅稅收概況圖 .....	20
圖 22 甲組 104 年契稅稅收超/短徵圖 .....	20
圖 23 甲組 95-104 年契稅稅收趨勢圖 .....	21
圖 24 甲組 95-104 年契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	22
圖 25 甲組 104 年印花稅稅收概況圖 .....	23
圖 26 甲組 104 年印花稅稅收超/短徵圖 .....	23
圖 27 甲組 95-104 年印花稅稅收趨勢圖 .....	24
圖 28 甲組 95-104 年印花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	25
圖 29 甲組 104 年娛樂稅稅收概況圖 .....	26
圖 30 甲組 104 年娛樂稅稅收超/短徵圖 .....	26
圖 31 甲組 95-104 年娛樂稅稅收趨勢圖 .....	27
圖 32 甲組 95-104 年娛樂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	28

## 壹、前言

地方政府政務之推動仰賴充裕及穩定的財源。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我國直轄市政府稅課收入可分為國稅與地方稅兩大類，國稅係由中央統籌分配之稅目，地方稅則包含直轄市政府依法課徵之地價稅、土地增值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本局為臺中市地方稅之權責機關，職司轄內地方稅規劃管理與稽徵作業，提供市政建設所需之財源，因此，地方稅之盈虛關乎本市施政計畫是否得以順利推展。為瞭解總體經濟環境及政策的變化對於地方稅徵收之影響情形，本文以地方稅為分析標的，透過近 10 年稅收概況與變動趨勢探討影響本市地方稅徵收的可能原因，並輔以比較其他同屬甲等稅捐稽徵機關(以下簡稱甲組)之資料，期透過此分析提供決策參考，以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使本局稅務工作之推動更臻完善。

## 貳、本市地方稅徵收情形

本市 104 年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總計 417 億元，在甲組中本市排名第 3(第 1 為臺北市之 768 億元)，較年度預算數 389 億元超徵 28 億元(本市排名第 2，第 1 為臺北市超徵 117 億元)，預算達成率為 107.1%(本市排名第 2)，甲組各直轄市均如期達成年度預算數目標(詳表 1、圖 1 及圖 2)。

表 1 甲組 104 年稅課收入概況表

市(縣)別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稅收實徵淨額 (1)	581	768	358	<b>417</b>	221	362
年度預算數 (2)	569	651	336	<b>389</b>	220	360
超/短徵 (3)=(1)-(2)	12	117	22	<b>28</b>	1	2
預算達成率(%) (4)=(1)/(2)*100	102.1	118.1	106.4	<b>107.1</b>	100.2	100.5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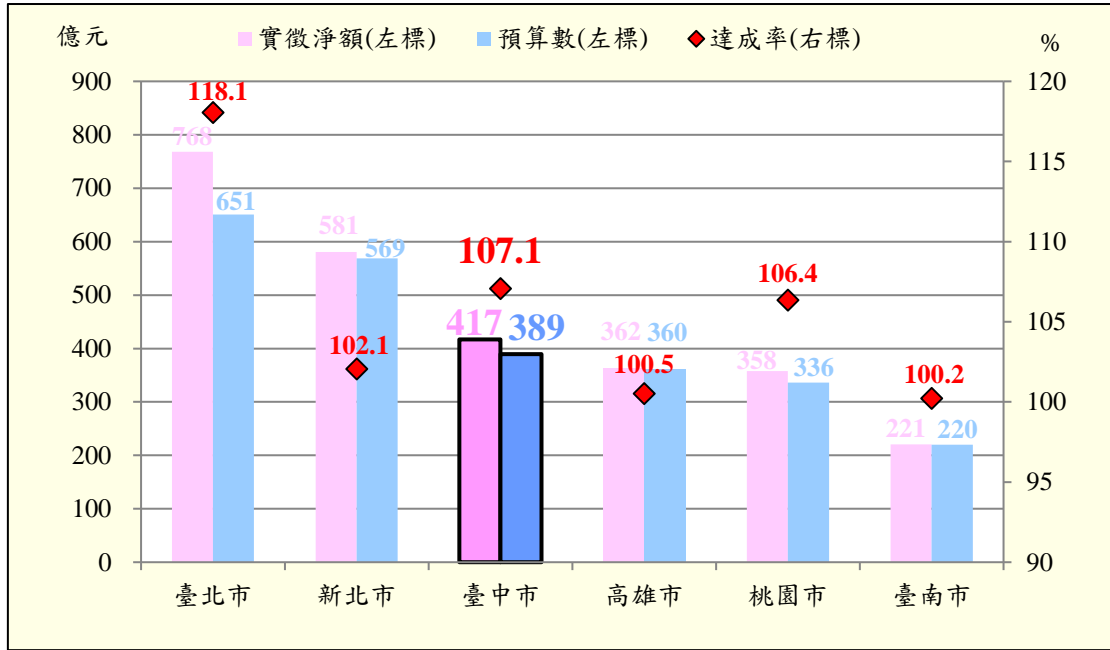


圖 1 甲組 104 年稅課收入概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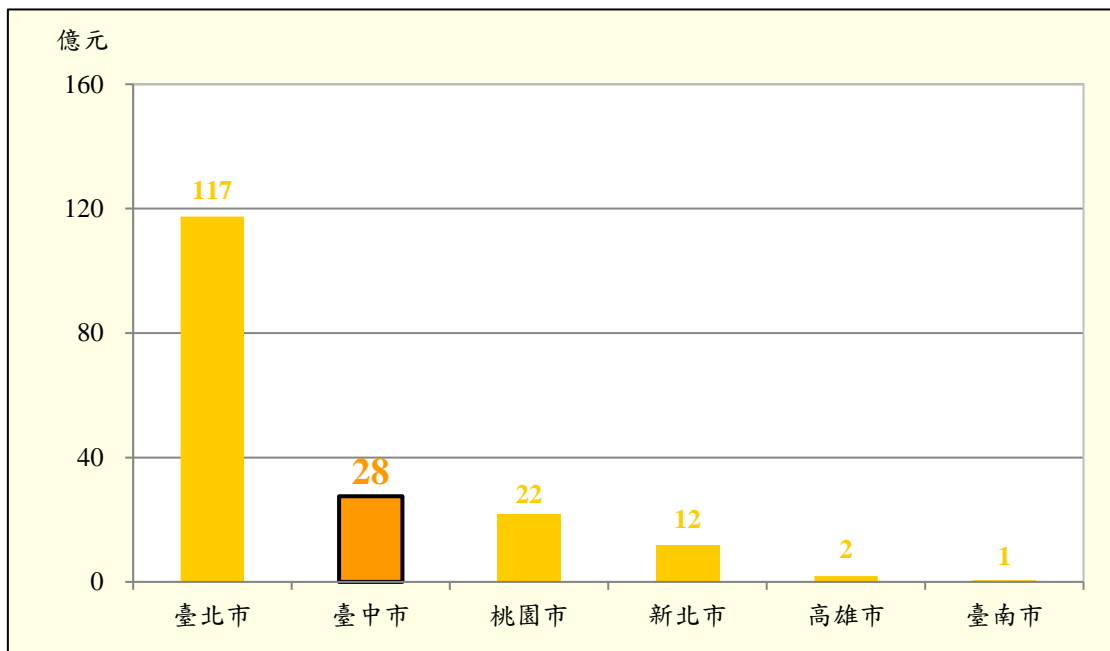


圖 2 甲組 104 年稅課收入超/短徵圖

另以近 10 年資料觀之，本市 104 年稅課收入實徵淨額較 95 年增加 120 億元(本市排名第 3，第 1 為臺北市增加 175 億元)，成長 40.6%(本市排名第 3，第 1 為桃園市)(詳表 2、圖 3 及圖 4)。

表 2 甲組 95-104 年稅課收入概況表

單位：億元

年度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95 (1)	408	593	249	<b>296</b>	196	317
96	429	617	248	<b>306</b>	180	309
97	398	566	243	<b>295</b>	166	287
98	385	573	235	<b>279</b>	165	287
99	436	609	294	<b>331</b>	178	303
100	463	620	295	<b>316</b>	180	308
101	477	622	304	<b>339</b>	186	309
102	579	663	347	<b>393</b>	201	342
103	576	673	331	<b>398</b>	210	345
104 (2)	581	768	358	<b>417</b>	221	362
104 年較 95 年 (3)=(2)-(1)	173	175	109	<b>120</b>	25	45
成長率(% (4)=(3)/(1)*100	42.5	29.5	43.9	<b>40.6</b>	12.7	14.2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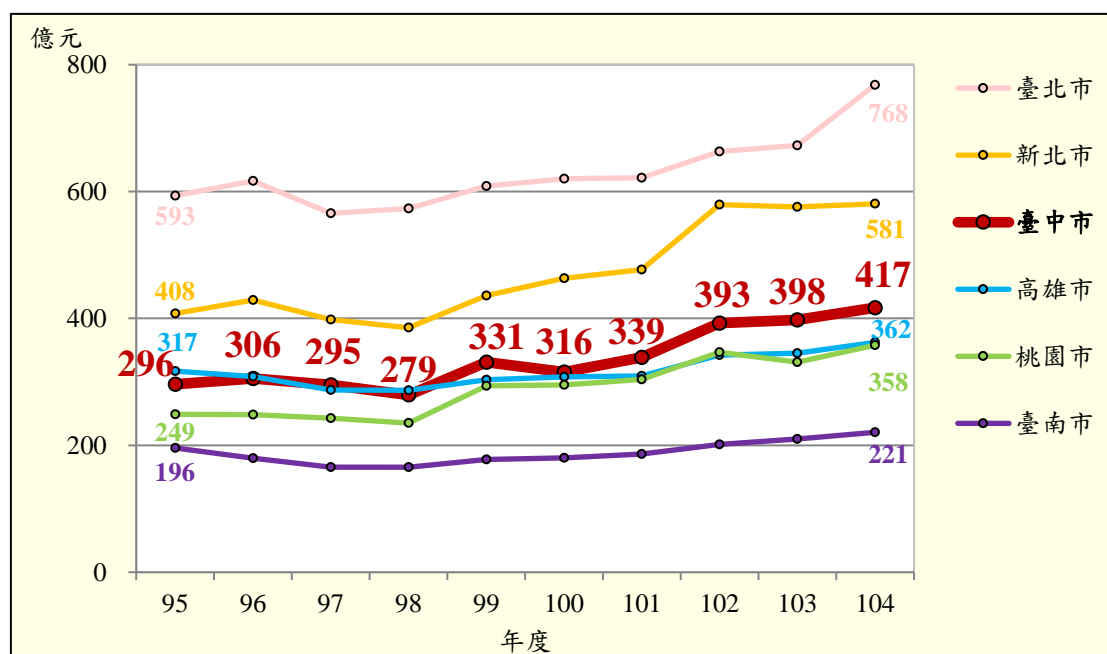


圖 3 甲組 95-104 年稅課收入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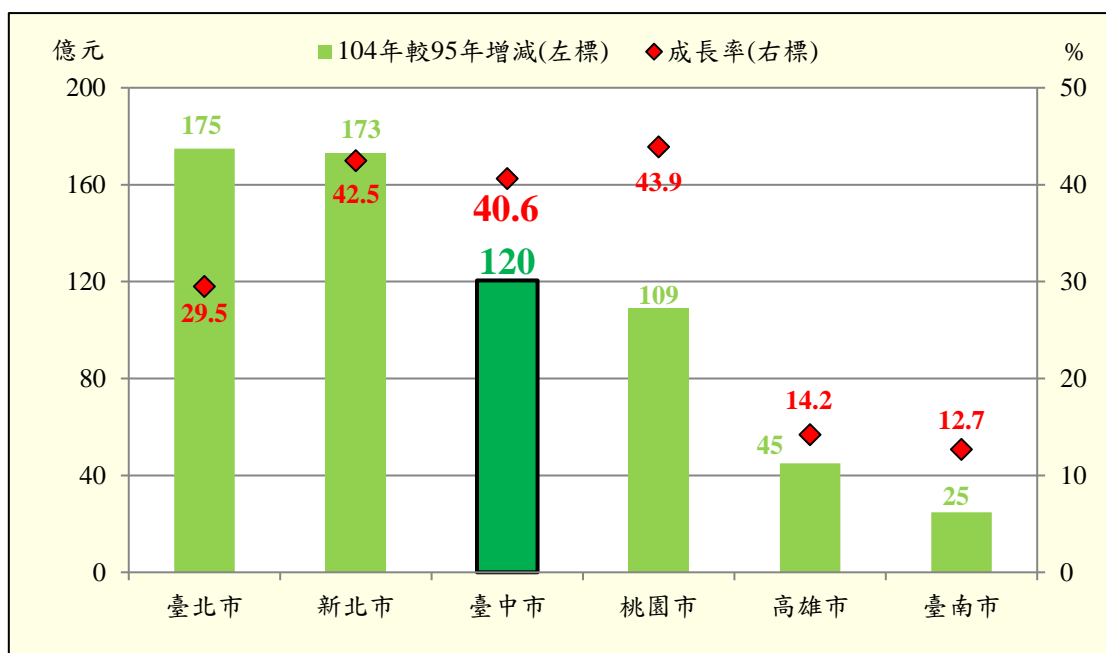


圖 4 甲組 95-104 年稅課收入成長概況圖

近年來，本市持續進行地方建設與發展，基礎設施逐步改善。憑藉著優越地理位置、經貿及交通樞紐優勢，匯集中臺灣各地大量的流動和通勤人口，吸引資本家持續投資本市<sup>1</sup>，帶動本市經濟成長，本市經濟成長之外溢效果產生磁吸效應，提高其他縣(市)住民入籍本市

- 1 本市 104 年公司登記現有家數 8 萬 8,381 家，較 95 年 8 萬 85 家增加 8,296 家，成長 10.4%；104 年公司登記現有資本額 1 兆 5,972 億元，較 95 年 1 兆 1,388 億元增加 4,584 億元，成長 40.3%。104 年商業登記現有家數 10 萬 3,899 家，較 95 年 8 萬 7,816 家增加 1 萬 6,083 家，成長 18.3%；104 年商業登記現有資本額 186 億元，較 95 年 136 億元增加 50 億元，成長 36.4%(詳附表)。

附表 本市公司、商業登記之現有家數及現有資本額

單位：家、億元

	現有家數				現有資本額			
	95 年	104 年	增減	增減比率 (%)	95 年	104 年	增減	增減比率 (%)
	(1)	(2)	(3)=(2)-(1)	(4)=(3)/(1)*100	(5)	(6)	(7)=(6)-(5)	(8)=(7)/(5)*100
公司登記	80,085	88,381	8,296	10.4	11,388	15,972	4,584	40.3
商業登記	87,816	103,899	16,083	18.3	136	186	50	36.4

資料來源：縣市重要統計指標查詢系統 <http://statdb.dgbas.gov.tw/pxweb/dialog/statfile9.asp>。

附註：1.公司登記現有家數指依公司法規定，已辦公司登記之現有家數；公司登記現有資本額指依公司法規定，已辦公司登記現有家數之資本額。

2.商業登記現有家數指依商業登記法規定，已辦商業登記之現有家數；商業登記現有資本額指依商業登記法規定，已辦商業登記現有家數之資本額。

意願<sup>2</sup>。因此，隨著經濟成長與人口的膨脹，伴隨著用屋與用車需求增加，帶動本市稅收成長。再者，本局多年來持續進行稅籍清查、積極辦理欠稅清理作業，並加強防杜逃漏<sup>3</sup>，多管齊下之努力後，本市地方稅課收入實徵淨額 95 年排名原為第 4 名，97 年首度超越高雄市，並自 99 年起穩居甲組之第 3 名，95 年至 104 年間成長率 40.6% 為甲組第 3 名，稅收成長亮眼；另本市 104 年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總計 417 億元，亦為近年稅收新高點(詳表 2 及圖 3)。

另桃園市及新北市 95 年至 104 年間稅收成長率分別為 43.9%、42.5%，分居甲組之 1、2 名，稅收成長幅度亦非常亮眼。

為更進一步瞭解甲組地方稅各項稅收差異所在，以下再依各稅目進行分析。

2 本市 95 至 104 年間，戶籍登記由其他縣(市)遷移至本市之淨遷入人口數均為正值(詳附表)。

附表 本市 95-104 年遷入、出人口數

單位：人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遷入人口數(1)	174,829	142,848	148,328	139,366	143,182	138,008	138,734	136,290	136,693	133,007
遷出人口數(2)	164,154	134,998	140,871	136,473	135,721	131,145	131,542	128,939	128,745	118,640
淨遷入人口數 (3)=(1)-(2)	10,675	7,850	7,457	2,893	7,461	6,863	7,192	7,351	7,948	14,367

資料來源：縣市重要統計指標查詢系統 <http://statdb.dgbas.gov.tw/pxweb/dialog/statfile9.asp>。

附註：遷入人口數指「戶籍遷入登記人口數」、遷出人口數指「戶籍遷出登記人口數」，2 者皆不含住址變更之異動人口數。

3 本市 104 年本年度未徵數件數 7 萬 8,329 件，較 95 年 14 萬 740 件減少 6 萬 2,411 件，降低 44.3%；104 年本年度未徵數金額 5 億元，較 95 年 32 億元減少 27 億元，降低 84.2%。104 年以前年度未徵數件數 9 萬 7,306 件，較 95 年 33 萬 9,995 件減少 24 萬 2,689 件，降低 71.4%；104 年以前年度未徵數金額 6 億元，較 95 年 35 億元減少 28 億元，降低 81.9%(詳附表)。

附表 本市未徵數餘額

單位：件、億元

	件數				金額			
	95 年 (1)	104 年 (2)	增減 (3)=(2)-(1)	增減比率 (%) (4)=(3)/(1)*100	95 年 (5)	104 年 (6)	增減 (7)=(6)-(5)	增減比率 (%) (8)=(7)/(5)*100
本年度	140,740	78,329	-62,411	-44.3	32	5	-27	-84.2
以前年度	339,995	97,306	-242,689	-71.4	35	6	-28	-81.9

資料來源：臺中市稅捐統計年報。

## 一、地價稅

本市 104 年地價稅實徵淨額 61 億元，在甲組中本市排名第 5，第 1 為臺北市之 220 億元，較年度預算數 61 億元短徵 0.14 億元(本市排名第 3，第 1 為臺北市超徵 2 億元)，預算達成率為 99.8%(本市排名第 3)，甲組僅臺北市及桃園市如期達成地價稅年度預算數目標(詳表 3、圖 5 及圖 6)。

表 3 甲組 104 年地價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億元

市(縣)別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稅收實徵淨額 (1)	106	220	65	<b>61</b>	42	95
年度預算數 (2)	107	218	64	<b>61</b>	42	95
超/短徵 (3)=(1)-(2)	-0.9	2.4	1.3	<b>-0.1</b>	-0.4	-0.8
預算達成率(% (4)=(1)/(2)*100	99.2	101.1	102.0	<b>99.8</b>	99.0	99.2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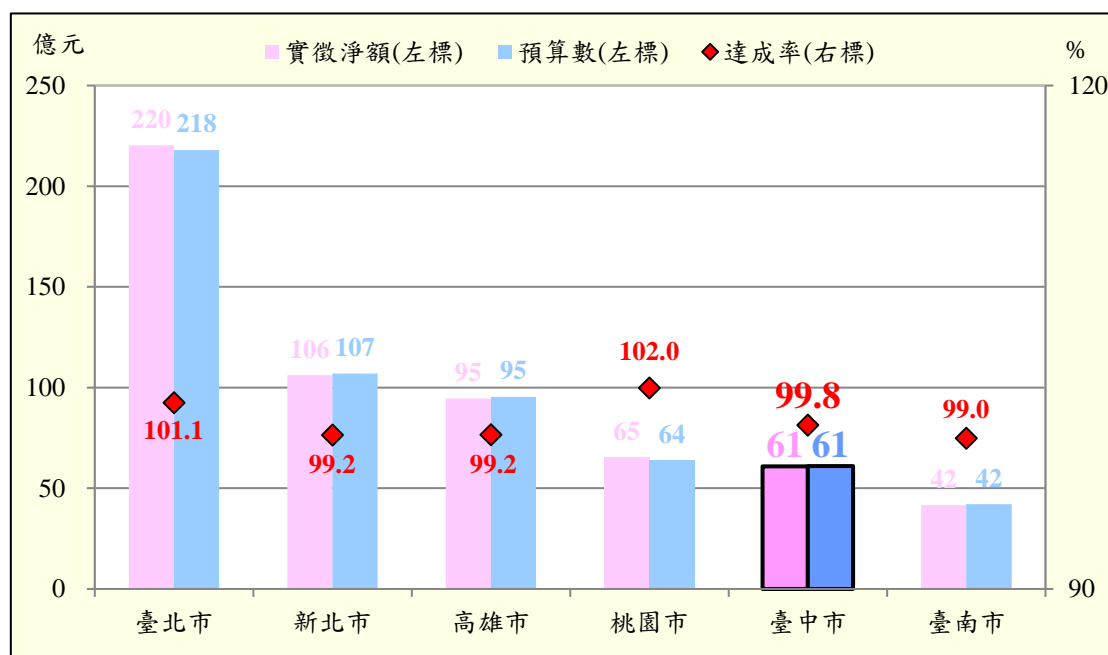


圖 5 甲組 104 年地價稅稅收概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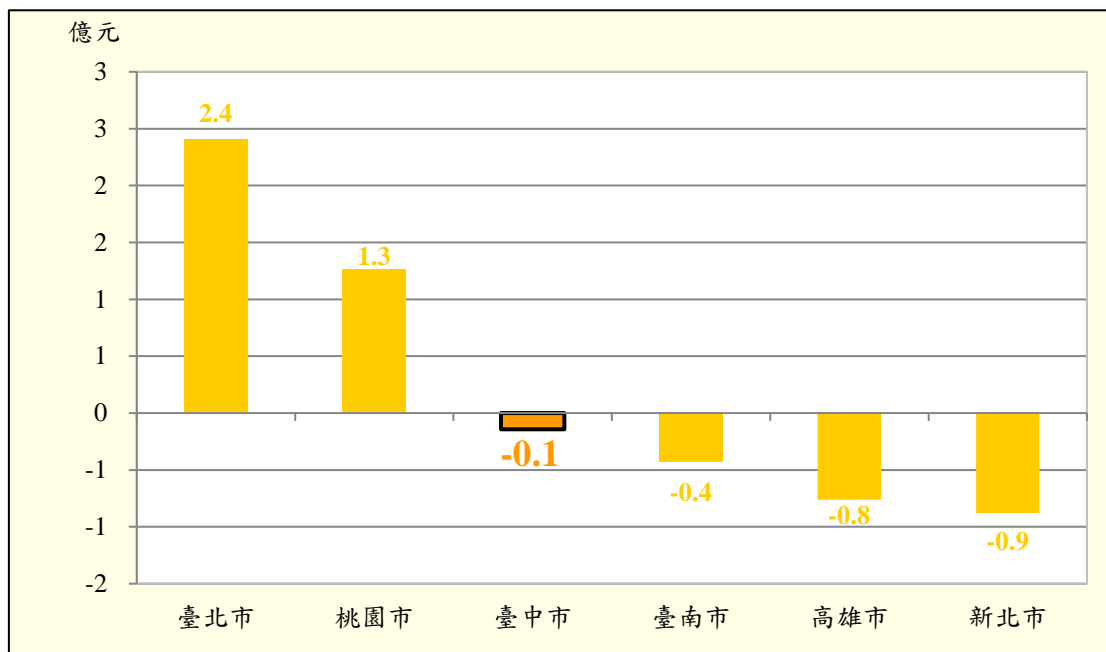


圖 6 甲組 104 年地價稅稅收超/短徵圖

另以近 10 年資料觀之，本市 104 年地價稅實徵淨額較 95 年增加 21 億元(本市排名第 4，第 1 為臺北市增加 41 億元)，成長 53.3%(本市排名第 2)(詳表 4、圖 7 及圖 8)。

表 4 甲組 95-104 年地價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億元

年度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95 (1)	81	179	40	<b>40</b>	33	76
96	88	195	45	<b>45</b>	35	78
97	87	192	46	<b>48</b>	34	78
98	86	187	46	<b>51</b>	37	79
99	94	203	52	<b>53</b>	37	82
100	98	205	54	<b>47</b>	36	82
101	95	207	54	<b>46</b>	36	80
102	109	221	64	<b>62</b>	40	93
103	107	224	64	<b>61</b>	41	97
104 (2)	106	220	65	<b>61</b>	42	95
104 年較 95 年 (3)=(2)-(1)	25	41	25	<b>21</b>	8	19
成長率(%) (4)=(3)/(1)*100	30.4	23.1	61.5	<b>53.3</b>	24.4	24.6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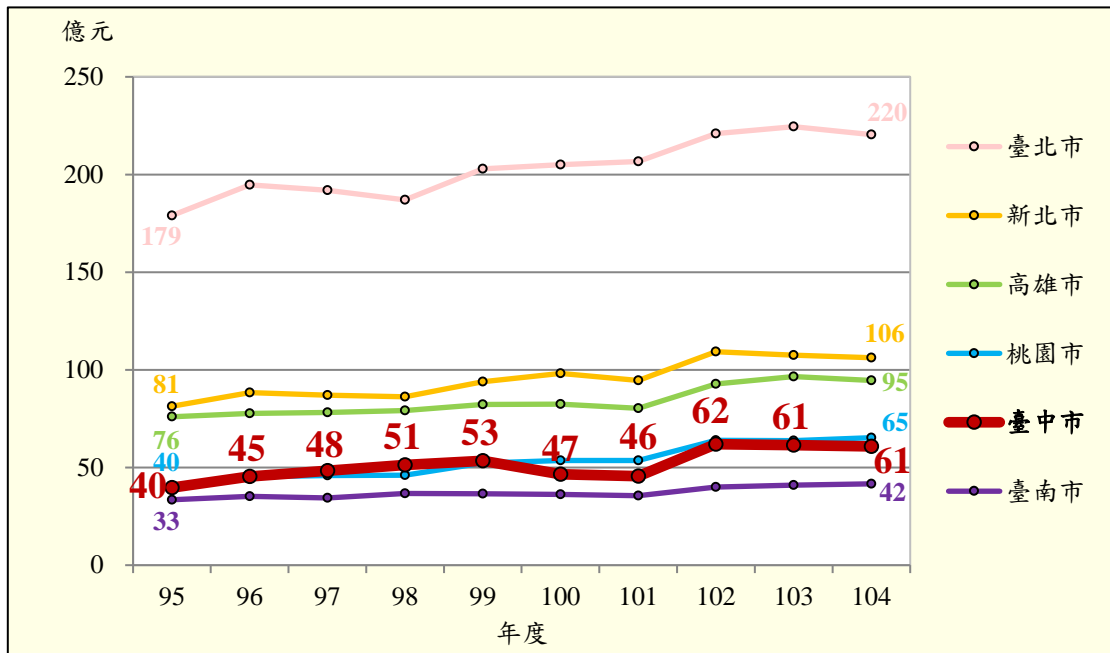


圖 7 甲組 95-104 年地價稅稅收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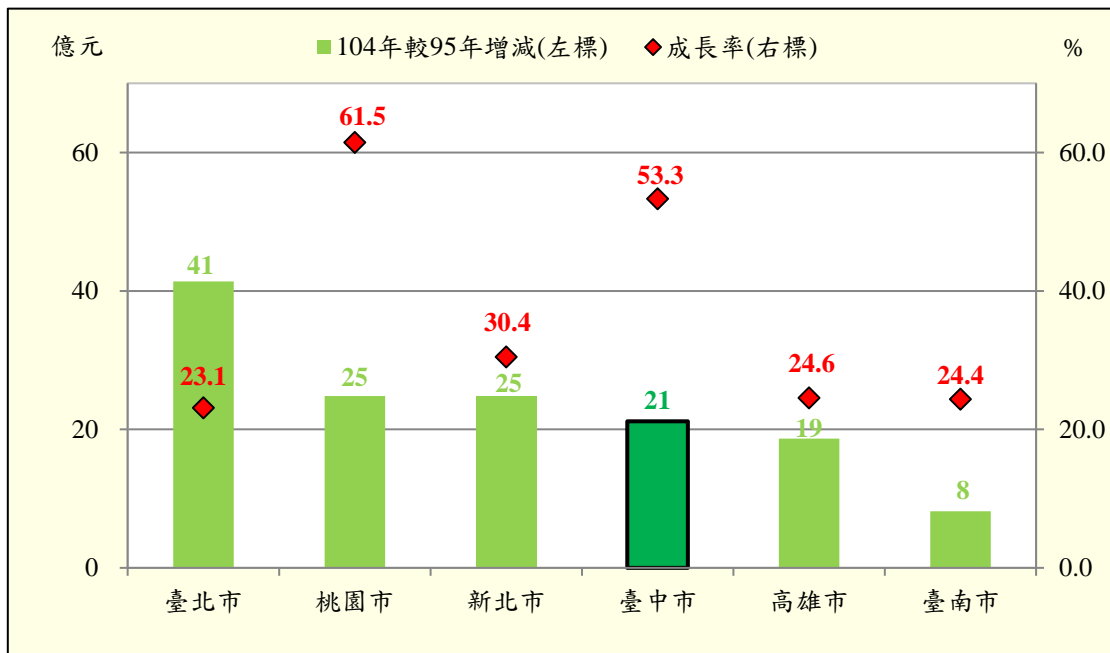


圖 8 甲組 95-104 年地價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由於地價稅屬底冊稅，稅源穩定且不易逃漏，提供本市穩健的稅收來源。綜觀本市近 10 年地價稅稅收成長趨勢，其中 96 年因公告地價<sup>4</sup>調漲，稅收亦微幅增加；97 年因辦理稅籍清查作業成績優異，查

4 公告地價係指政府辦理規定地價或重新規定地價，以供土地所有權人申報地價之參考，並於每 3 年重新規定地價 1 次。

獲改課件數 2 萬 6,084 筆<sup>5</sup>，稅收較上年度成長；98 年、99 年因交通部臺中港務局<sup>6</sup>不適用減免稅率所補徵之稅款如實繳庫，致地價稅實徵淨額略有成長；100 年則因大額補稅案件較上年度減少，而稅收明顯下滑；102 年適逢重新規定地價，及縣、市合併後重新計算累進起點地價，均影響查定稅額，使 102 年地價稅實徵淨額顯著成長，並為歷年新高點；103 年因有大額退稅案件及大額補徵稅款較上年減少，稅收乃微幅降低；104 年因本局主動輔導民眾更改地價稅適用稅率，凡民眾持有之土地符合自住條件者，可自行申請變更土地使用類別，致稅收微幅下降(詳表 4 及圖 7)。

另臺北市地價稅實徵淨額獨占甲組鰲頭(詳表 4 及圖 7)，其主要原因係臺北市屬都會區精華地帶，公告地價總額<sup>7</sup>大幅高於其他各直轄市所致。而本市 102 年公告地價漲幅 15.78%雖為甲組最高，惟調整後之公告地價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百分比僅 14.12%，低於其他各直轄市，致 104 年地價稅實徵淨額僅 61 億餘元居甲組第 5，大幅落後於臺北市之 220 億元、新北市之 106 億元及高雄市之 95 億元，顯示公告地價尚有調漲空間。

## 二、 土地增值稅

本市 104 年土地增值稅實徵淨額 156 億元，在甲組中本市排名第 3、第 1 為臺北市之 258 億元，較年度預算數 135 億元超徵 20 億元(本市排名第 2，第 1 為臺北市超徵 82 億元)，預算達成率為 114.9%(本市排名第 3)，甲組中除高雄市外，餘各直轄市均如期達成土地增值稅年度預算數目標(詳表 5、圖 9 及圖 10)。

表 5 甲組 104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億元						
市(縣)別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稅收實徵淨額 (1)	242	258	131	<b>156</b>	65	78
年度預算數 (2)	238	176	113	<b>135</b>	63	78
超/短徵 (3)=(1)-(2)	4	82	19	<b>20</b>	2	-0
預算達成率(%) (4)=(1)/(2)*100	101.5	146.4	116.4	<b>114.9</b>	102.5	99.9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5 依據臺中縣政府 97 年度施政成果總報告。

6 現為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臺中港務分公司，於 101 年 3 月 1 日成立。

7 內政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 <http://www.land.moi.gov.tw/chhtml/content.asp?cid=14&mcid=1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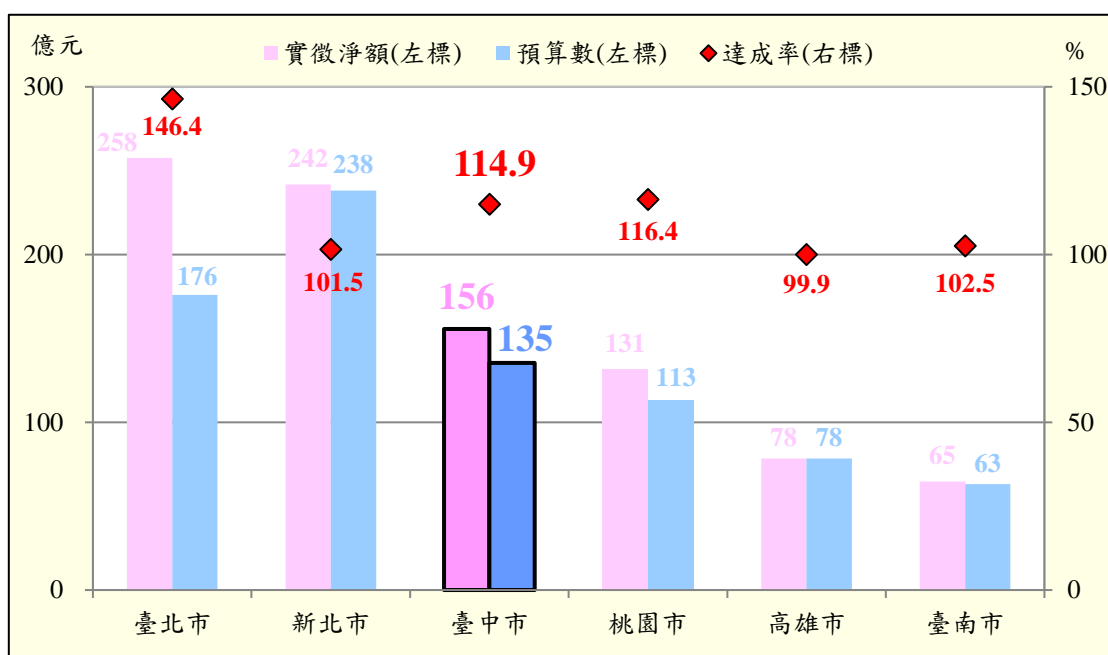


圖 9 甲組 104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概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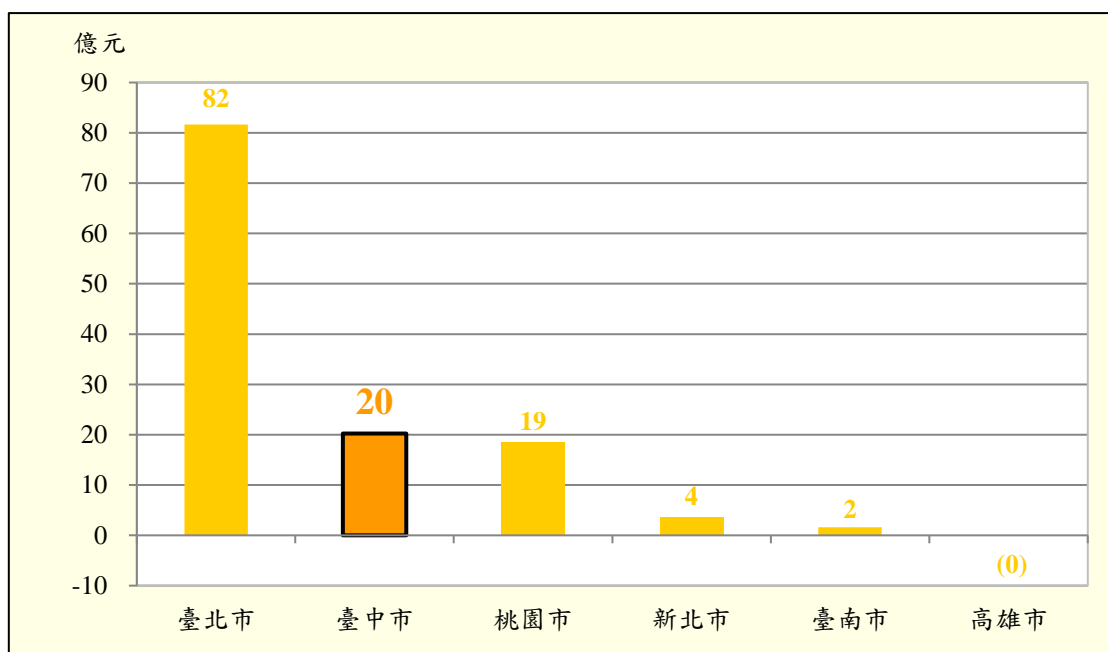


圖 10 甲組 104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超/短徵圖

另以近 10 年資料觀之，本市 104 年土地增值稅實徵淨額較 95 年增加 64 億元(本市排名第 3，第 1 為新北市增加 108 億元)，成長 70.5%(本市排名第 2)(詳表 6、圖 11 及圖 12)。

表 6 甲組 95-104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億元

年度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95 (1)	134	186	79	<b>91</b>	62	79
96	145	190	72	<b>92</b>	44	69
97	115	135	66	<b>80</b>	31	45
98	97	154	56	<b>60</b>	29	43
99	136	169	102	<b>102</b>	40	53
100	158	174	99	<b>92</b>	41	57
101	169	164	106	<b>113</b>	46	56
102	248	190	131	<b>141</b>	54	74
103	246	191	113	<b>143</b>	59	68
104 (2)	242	258	131	<b>156</b>	65	78
104 年較 95 年 (3)=(2)-(1) 成長率(%) (4)=(3)/(1)*100	108	72	52	<b>64</b>	3	-1
	80.9	38.5	65.8	<b>70.5</b>	4.8	-1.0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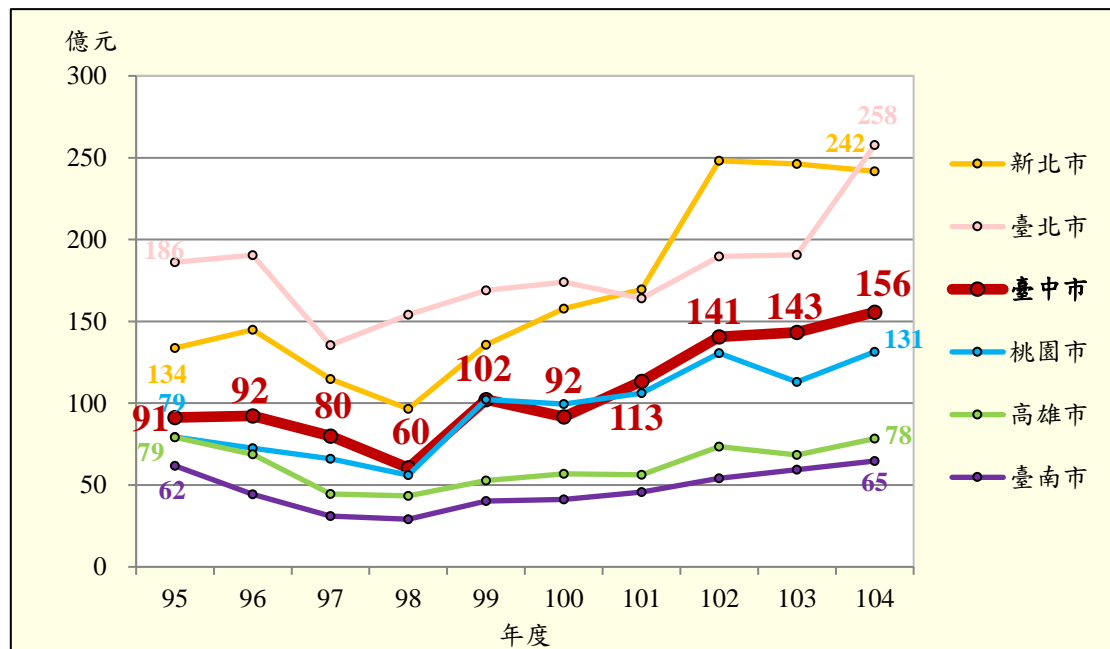


圖 11 甲組 95-104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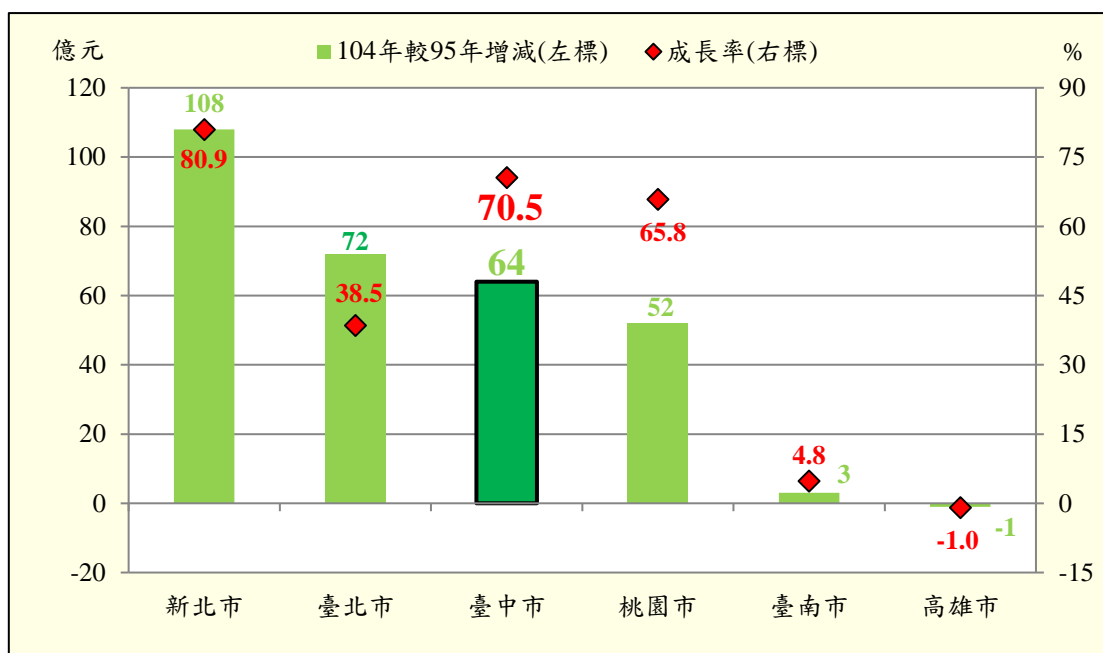


圖 12 甲組 95-104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土地增值稅係於土地所有權移轉時，按其土地漲價總數額採累進稅率計徵<sup>8</sup>，其租稅客體為土地自然漲價之數額。因此，稅收之多寡與土地交易市場景氣、土地漲價倍數呈同向變動，易有高低起伏落差，即土地交易愈多或土地持有年限愈長，其稅收愈豐，反之亦然。再者，土地增值稅之稅收多寡除受大環境景氣影響外，亦與各直轄市環境差異與發展情況有相當程度之關聯，故甲組之土地增值稅稅收趨勢及成長幅度並非一致，在相同年度中可能呈現漲跌參差之情形。

綜觀本市近 10 年土地增值稅稅收成長趨勢，95 年因新設立中部科學園區，多項重大建設陸續完工，以及高鐵正式營運通車等，帶動市地重劃及其周邊不動產交易量增加，使 95 年、96 年稅收巨幅成長；97 年因全球金融海嘯影響，民眾購買力縮減，造成 97 年、98 年稅收大幅下降，創近年稅收新低點；99 年因縣、市合併升格榮景提前發酵，民眾預期心理，使大額素地及久未移轉之土地交易量增加，99 年稅收隨之大幅成長，並超越金融海嘯前之稅收規模；100 年受特種

<sup>8</sup> 平均地權條例第 46 條規定：「…土地現值表於每年 1 月 1 日公告，作為土地移轉及設定典權時，申報土地移轉現值之參考…」

貨物及勞務稅<sup>9</sup>開徵影響，民眾多採取觀望態度而降低不動產交易意願，大額課稅案件隨之減少，致 100 年稅收明顯下滑；101 年雖逢不動產實價登錄制度<sup>10</sup>上路，土地交易市場景氣持續低迷，買賣移轉之土地筆數及面積均較上年度減少，惟因 101 年土地公告現值調漲 15.7%<sup>11</sup>，使土地移轉之漲價數額較高，101 年稅收仍呈現成長趨勢；102 年土地移轉筆數增加，推估可能因 100 年特種貨物及勞務稅開徵，其所定房地持有期間已滿 2 年，遞延效果使土地釋出交易市場所致，使得 102 年土地增值稅實徵淨額顯著成長；103 年受到土地交易市場景氣趨緩影響，土地移轉之應稅筆數及面積均較上年度減少，然而，因當年度土地公告現值調漲 24.4%<sup>12</sup>，使土地移轉之漲價總數額增加，復因長期持有減徵之稅額較上年度減少，造成實際增加之稅額大於因土地市場轉趨保守預期徵起稅額，因此，103 年度稅收仍較上年度微幅成長；104 年因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制度即將於 105 年初推行，促使多數持有年限較長、適用高稅率之土地提前於 104 年前完成土地移轉，使該年稅收較上年度成長，並為連續第 4 年正成長，創近年稅收新高點(詳表 6 及圖 11)。

### 三、 房屋稅

本市 104 年房屋稅實徵淨額 84 億元，在甲組中本市排名第 4、第 1 為臺北市之 142 億元，較年度預算數 81 億元超徵 3 億元(本市排名第 3，第 1 為臺北市超徵 16 億元)，預算達成率為 103.8%(本市排名第 3，第 1 為臺北市之 112.7%)，甲組中除桃園市及臺南市外，餘各直轄市均如期達成房屋稅年度預算數目標(詳表 7、圖 13 及圖 14)。本市實徵淨額 84 億元，大幅落後於臺北市之 142 億元及新北市之 107 億元，顯示房屋現值尚有調漲空間。

---

9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於 100 年 6 月 1 日開徵，並由國稅局負責徵收。

10 不動產實價登錄制度於 101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

11 內政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 <http://www.land.moi.gov.tw/chhtml/content.asp?cid=14&mcid=194>。

12 內政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 <http://www.land.moi.gov.tw/chhtml/content.asp?cid=14&mcid=194>。

表 7 甲組 104 年房屋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億元

市(縣)別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稅收實徵淨額 (1)	107	142	72	84	52	90
年度預算數 (2)	103	126	72	81	53	89
超/短徵 (3)=(1)-(2)	5	16	-0	3	-1	1
預算達成率(%) (4)=(1)/(2)*100	104.7	112.7	99.5	103.8	97.9	101.3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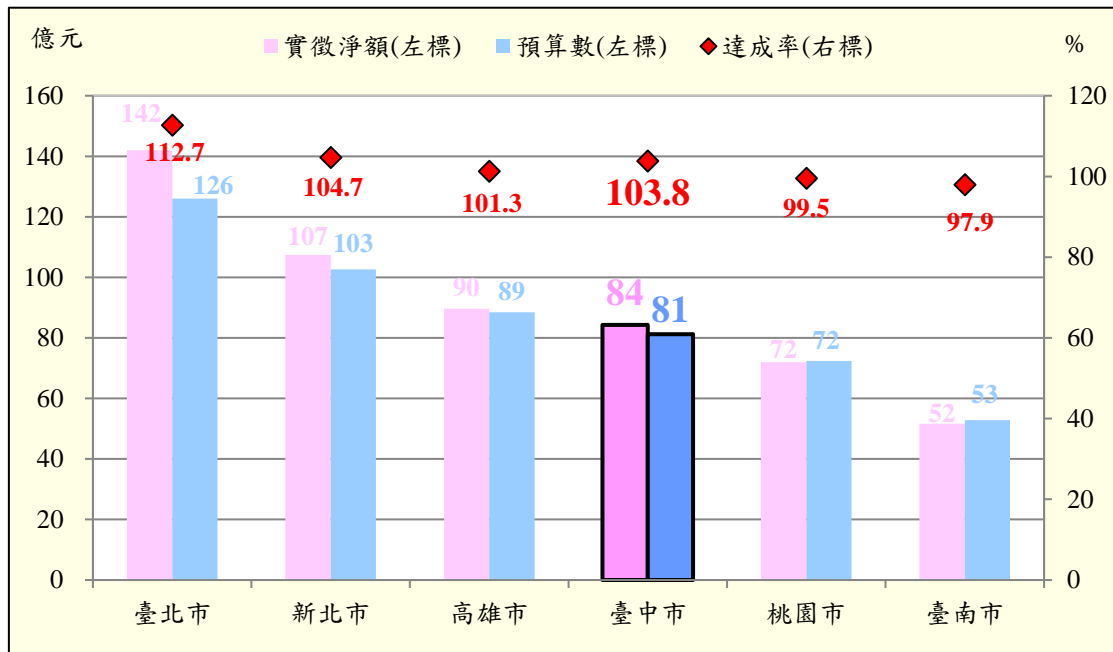


圖 13 甲組 104 年房屋稅稅收概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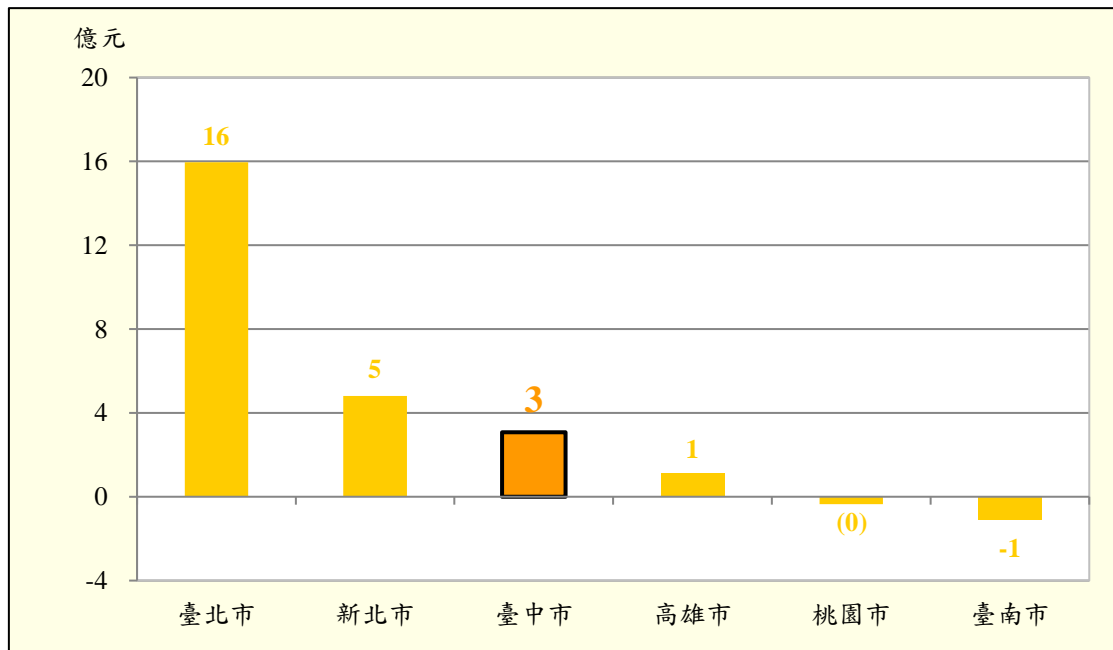


圖 14 甲組 104 年房屋稅稅收超/短徵圖

另以近 10 年資料觀之，本市 104 年房屋稅實徵淨額較 95 年增加 19 億元(本市排名第 4，第 1 為臺北市增加 42 億元)，成長 28.4%(本市排名第 4，第 1 為臺北市成長 42.0%)(詳表 8、圖 15 及圖 16)。

表 8 甲組 95-104 年房屋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億元

年度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95 (1)	78	100	53	<b>66</b>	42	72
96	80	101	57	<b>67</b>	43	73
97	82	101	58	<b>68</b>	44	76
98	85	103	60	<b>70</b>	45	78
99	87	105	61	<b>72</b>	46	79
100	90	109	62	<b>74</b>	47	80
101	98	119	64	<b>76</b>	48	80
102	98	120	66	<b>78</b>	48	81
103	100	122	68	<b>80</b>	50	85
104 (2)	107	142	72	<b>84</b>	52	90
104 年較 95 年 (3)=(2)-(1) 成長率(%) (4)=(3)/(1)*100	29	42	19	<b>19</b>	10	18
	37.2	42.0	35.8	<b>28.4</b>	22.8	25.0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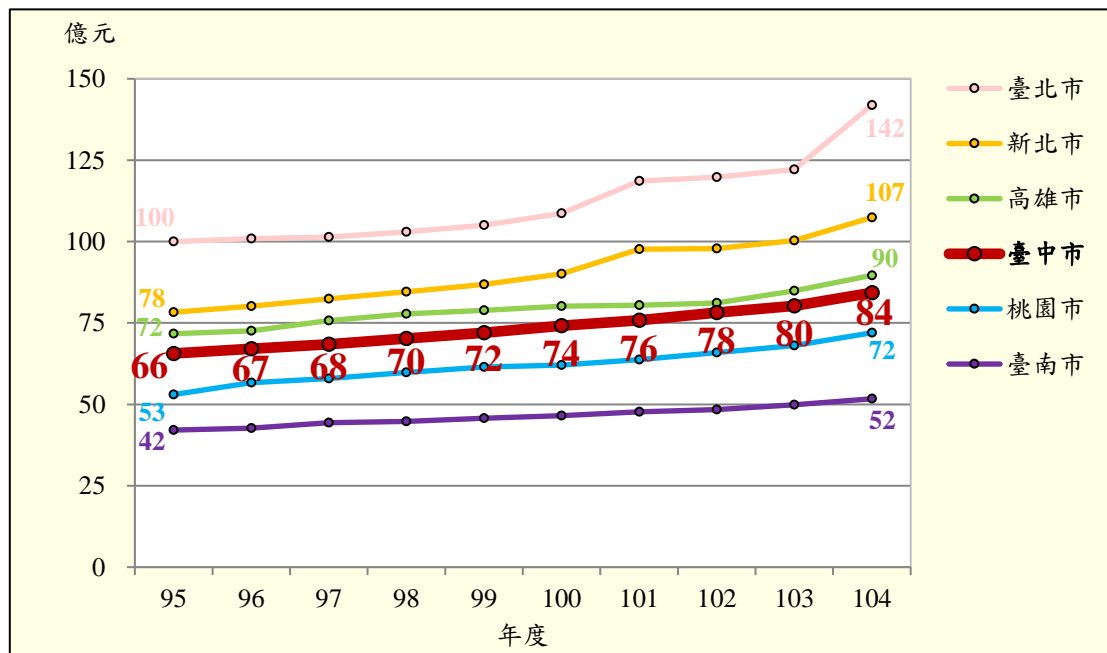


圖 15 甲組 95-104 年房屋稅稅收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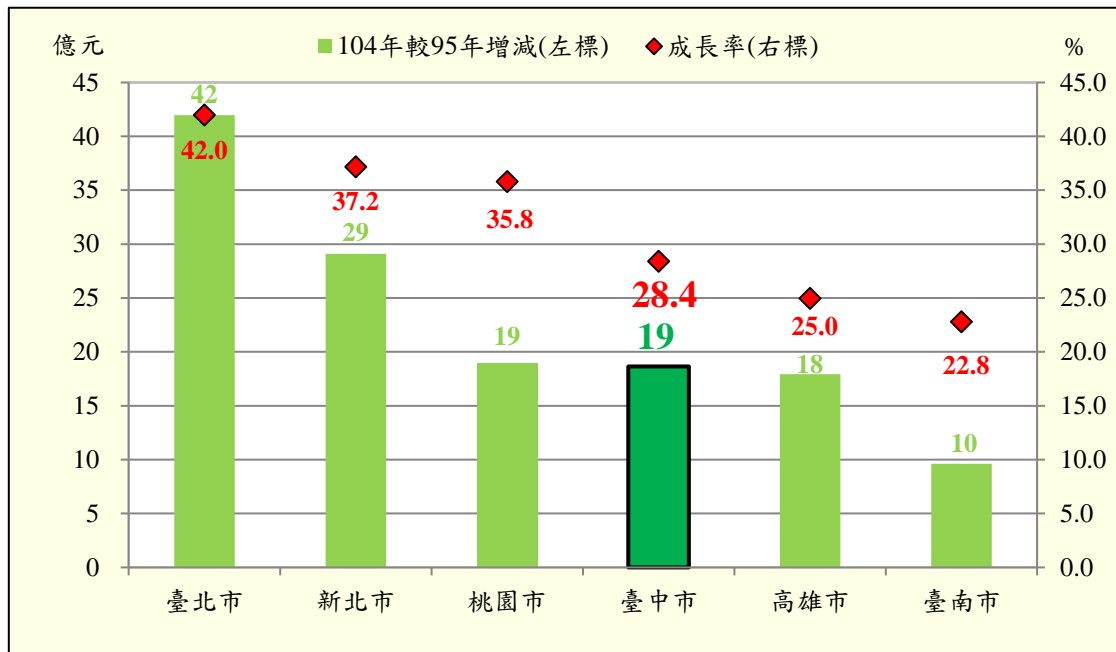


圖 16 甲組 95-104 年房屋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由於房屋稅屬定期開徵之底冊稅，稅收來源穩定，歷年來隨著經濟發展與人口成長，新建房屋隨之增加，連帶使得房屋稅之課稅面積成長<sup>13</sup>，甲組近 10 年房屋稅稅收均呈現逐年穩定成長趨勢（詳表 8 及圖 15）。

#### 四、 使用牌照稅

本市 104 年使用牌照稅實徵淨額 85 億元，在甲組中本市排名第 2，第 1 為新北市之 87 億元，較年度預算數 83 億元超徵 2 億元(本市排名第 4，第 1 為臺北市超徵 6 億元)，預算達成率為 102.5%(本市排名第 4，第 1 為臺北市之 108.8%)，甲組各直轄市均如期達成使用牌照稅年度預算數目標(詳表 9、圖 17 及圖 18)。

13 本市 104 年應稅房屋面積 2 萬 1,279 公頃，較 95 年 1 萬 6,636 公頃增加 4,643 公頃，成長 27.9%(詳附表)。

附表 本市應稅房屋面積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增減	增減 比率 (%)
	(1)									(2)	(3)=(2) -(1)	(4)=(3)/ (1)*100
應稅房 屋面積	16,636	17,367	17,931	18,176	18,693	19,224	19,570	20,114	23,109	21,279	4,643	27.9

資料來源：臺中市稅捐統計年報。

表 9 甲組 104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億元

市(縣)別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稅收實徵淨額 (1)	87	74	61	<b>85</b>	49	69
年度預算數 (2)	84	68	59	<b>83</b>	49	69
超/短徵 (3)=(1)-(2)	3	6	2	<b>2</b>	1	0
預算達成率(% (4)=(1)/(2)*100	103.3	108.8	103.8	<b>102.5</b>	101.1	100.7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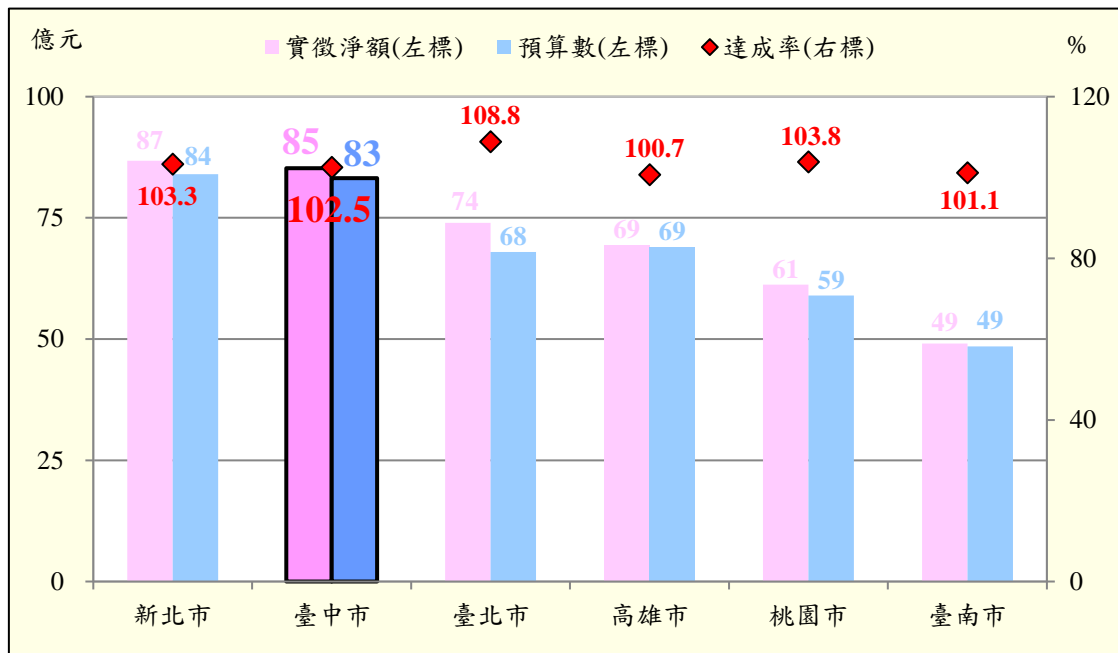


圖 17 甲組 104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概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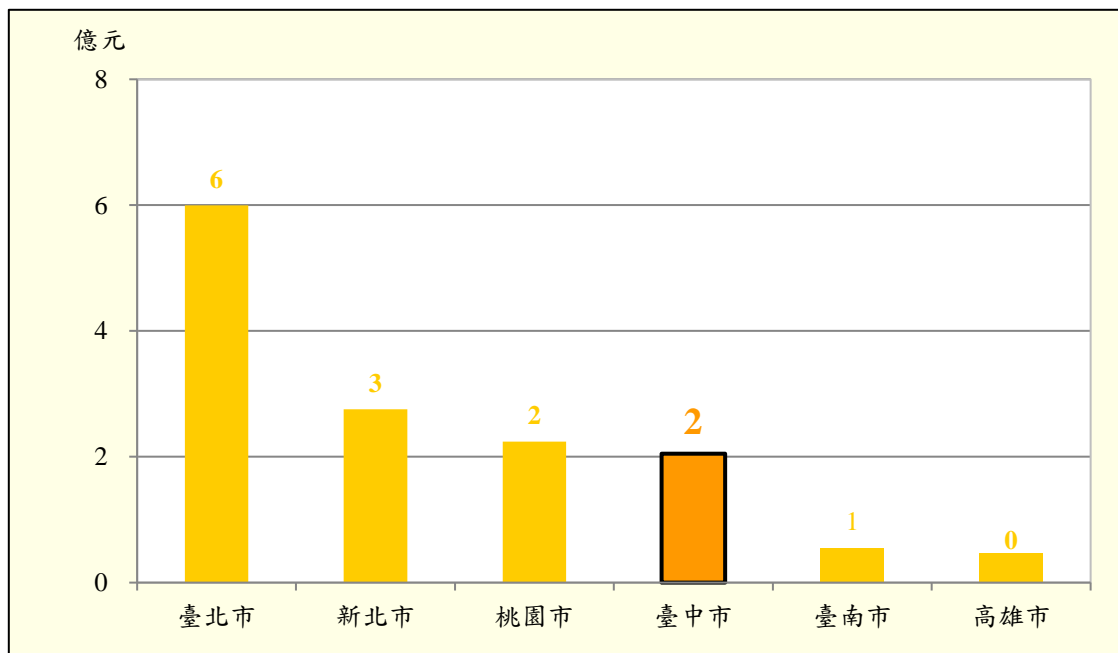


圖 18 甲組 104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超/短徵圖

另以近 10 年資料觀之，本市 104 年使用牌照稅實徵淨額較 95 年增加 15 億元(本市排名第 1)，成長 22.1%(本市排名第 2)(詳表 10、圖 19 及圖 20)。

表 10 甲組 95-104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億元

年度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95 (1)	74	64	50	<b>70</b>	43	62
96	75	66	51	<b>71</b>	43	62
97	75	65	51	<b>72</b>	43	62
98	75	65	51	<b>72</b>	43	62
99	77	65	53	<b>74</b>	43	63
100	79	67	54	<b>76</b>	44	64
101	80	68	55	<b>78</b>	45	65
102	82	70	57	<b>80</b>	46	66
103	84	71	59	<b>82</b>	47	67
104 (2)	87	74	61	<b>85</b>	49	69
104 年較 95 年 (3)=(2)-(1)	12	10	11	<b>15</b>	6	7
成長率(% (4)=(3)/(1)*100	16.5	14.9	22.5	<b>22.1</b>	15.2	11.8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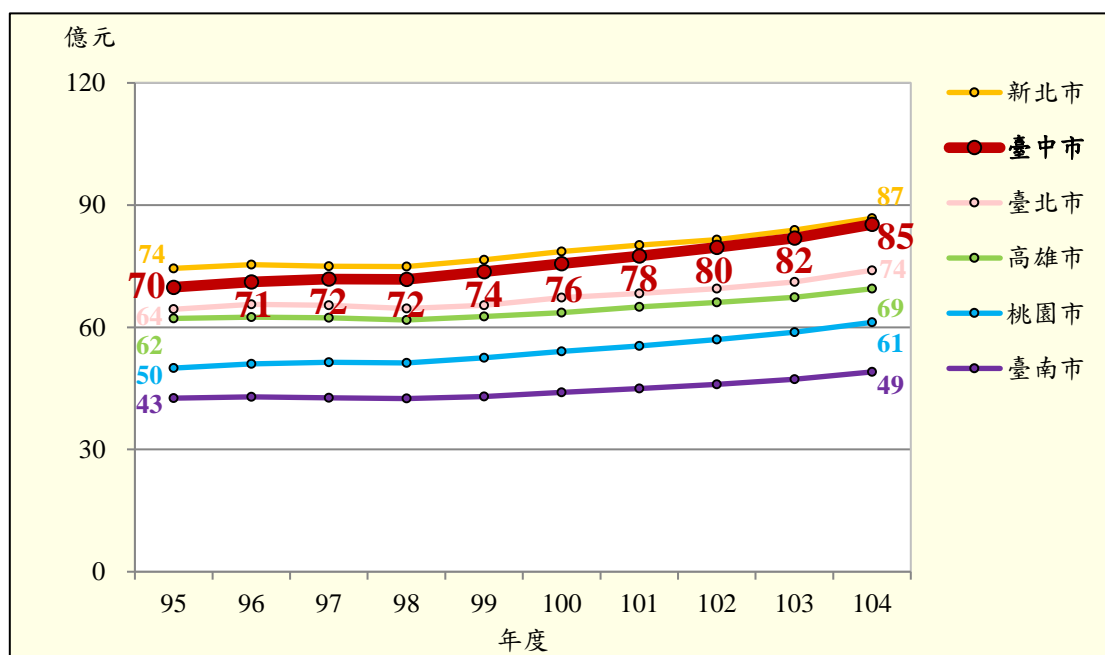


圖 19 甲組 95-104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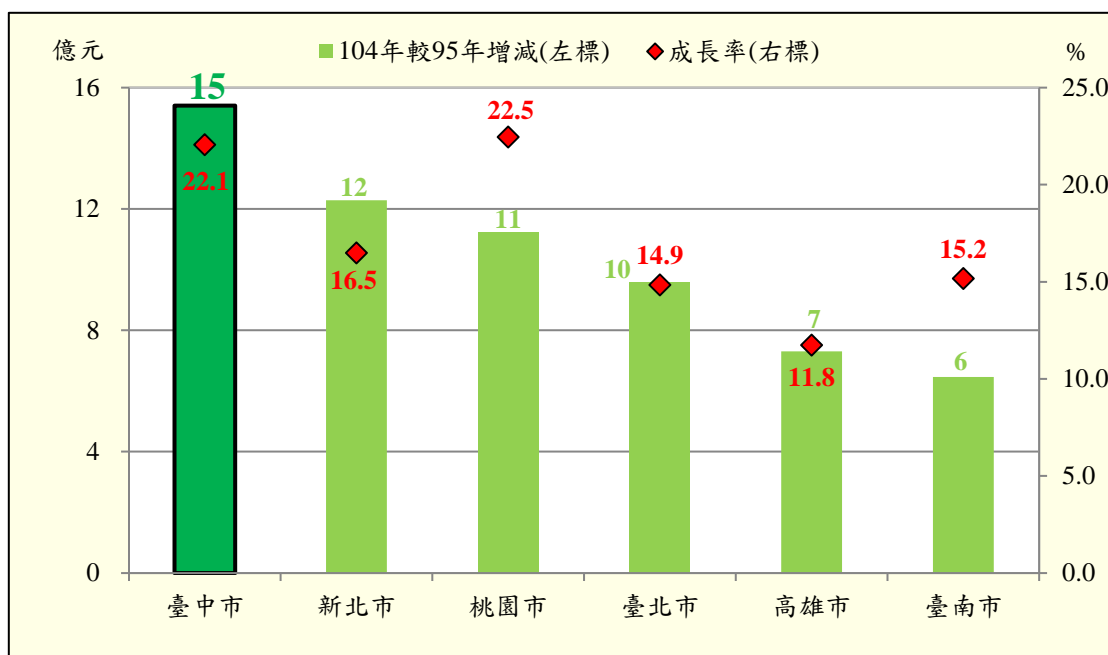


圖 20 甲組 95-104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由於使用牌照稅屬定期開徵之底冊稅，稅收來源穩定，歷年來隨著經濟發展與人口成長，用車需求隨之增加，使車輛領牌數逐年累積成長<sup>14</sup>，甲組近 10 年使用牌照稅稅收均呈現逐年穩定成長趨勢(詳表 10 及圖 19)。

## 五、契稅

本市 104 年契稅實徵淨額 18 億元，在甲組中排名第 3，第 1 為臺北市之 26 億元，較年度預算數 19 億元短徵 0.8 億元(本市排名第 6)，預算達成率為 95.8%(本市排名第 5)，甲組中僅臺北市、高雄市及新北市如期達成契稅年度預算數目標，究其原因為其房屋標準單價調升，使稅基(契價)增加，進而影響契稅核定稅額增加，致稅收超徵(詳表 11、圖 21 及圖 22)。

14 本市 104 年應稅車輛件數 108 萬 9,487 件，較 95 年 89 萬 9,861 件增加 18 萬 9,626 件，成長 21.1%(詳附表)。

附表 本市應稅車輛件數

	單位：件										增減	增減比率(%)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									(2)	(3)=(2)-(1)	(4)=(3)/(1)*100
應稅車輛	899,861	912,257	917,734	924,797	951,550	973,050	998,010	1,022,906	1,050,655	1,089,487	189,626	21.1

資料來源：臺中市稅捐統計年報。



表 11 甲組 104 年契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億元

市(縣)別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稅收實徵淨額 (1)	25	26	16	<b>18</b>	8	18
年度預算數 (2)	24	18	17	<b>19</b>	8	17
超/短徵 (3)=(1)-(2)	1	8	-1	<b>-1</b>	-0	1
預算達成率(%) (4)=(1)/(2)*100	102.3	145.2	95.5	<b>95.8</b>	97.7	104.7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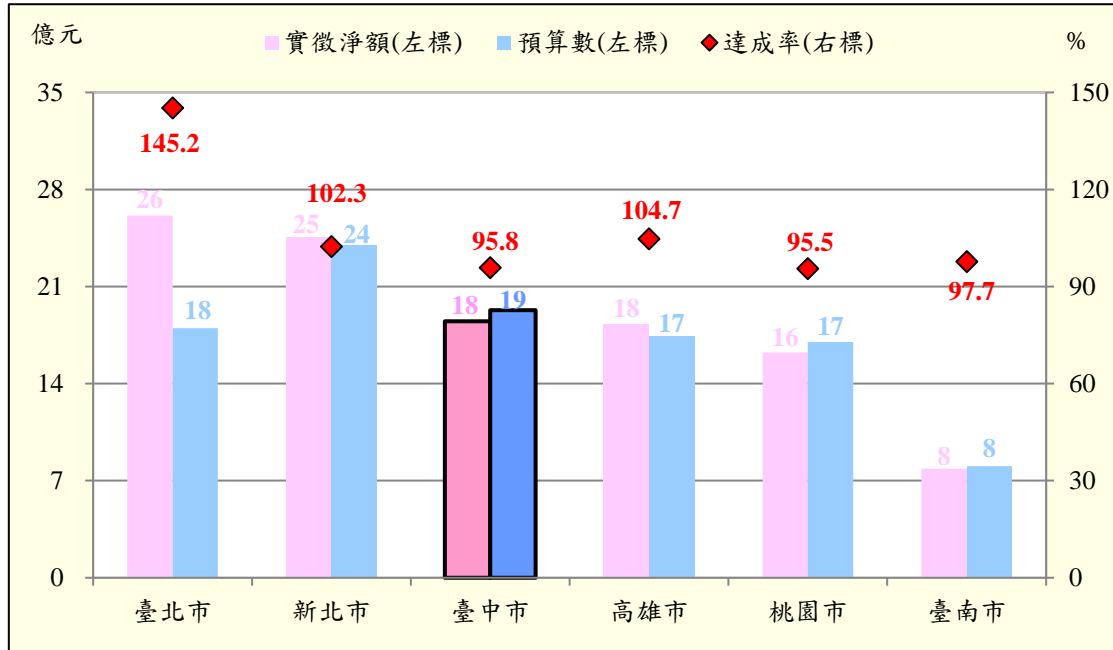


圖 21 甲組 104 年契稅稅收概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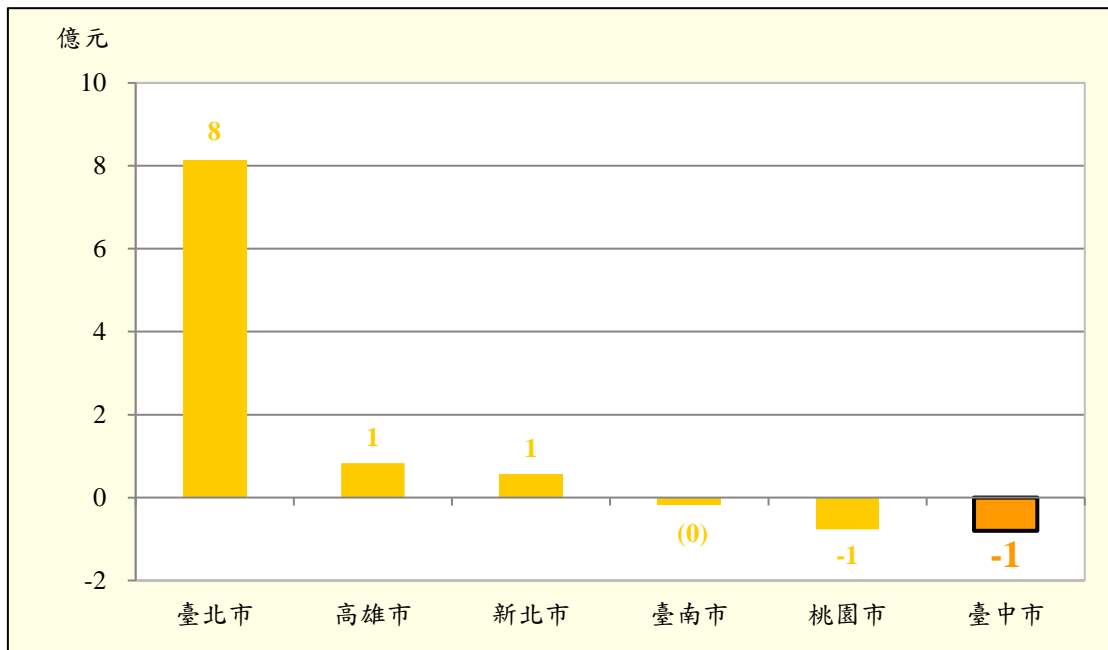


圖 22 甲組 104 年契稅稅收超/短徵圖

另以近 10 年資料觀之，本市 104 年契稅實徵淨額較 95 年減少 2 億元(本市排名第 5)，負成長 9.6%(本市排名第 4)(詳表 12、圖 23 及圖 24)。

表 12 甲組 95-104 年契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億元

年度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95 (1)	28	24	16	<b>20</b>	10	18
96	28	25	14	<b>20</b>	9	17
97	27	24	13	<b>17</b>	8	16
98	32	24	14	<b>17</b>	7	15
99	31	23	16	<b>20</b>	7	16
100	27	20	17	<b>18</b>	7	15
101	22	17	15	<b>17</b>	7	16
102	29	17	18	<b>21</b>	8	17
103	24	17	16	<b>20</b>	7	17
104 (2)	25	26	16	<b>18</b>	8	18
104 年較 95 年 (3)=(2)-(1) 成長率(%) (4)=(3)/(1)*100	-3	2	0	<b>-2</b>	-2	0
	-11.5	9.3	0.4	<b>-9.6</b>	-19.1	1.9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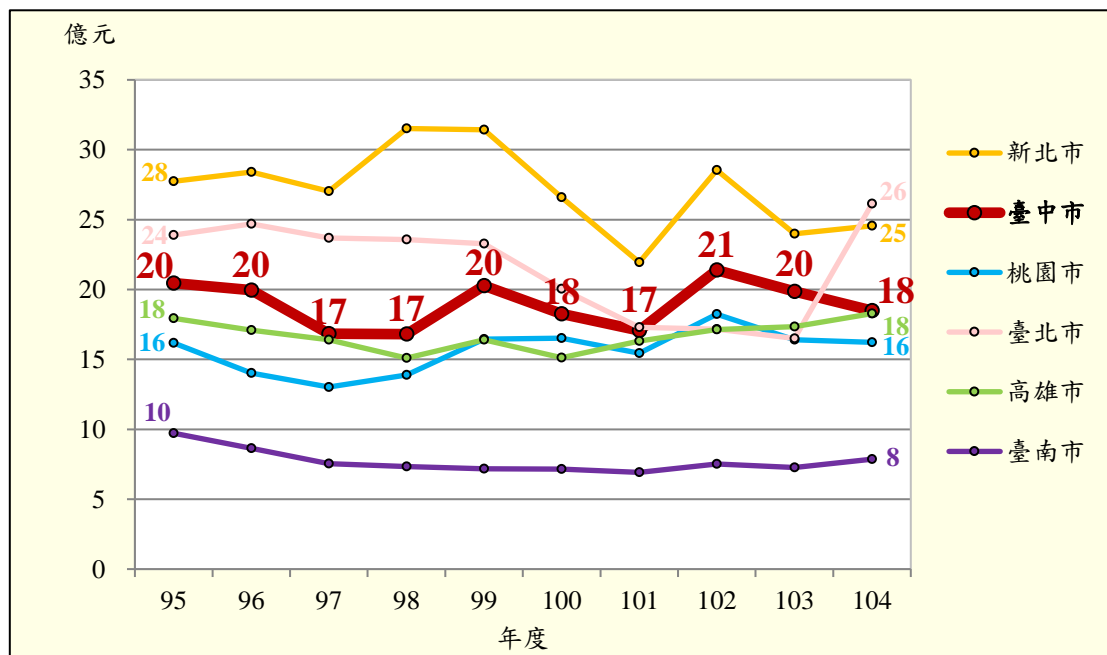


圖 23 甲組 95-104 年契稅稅收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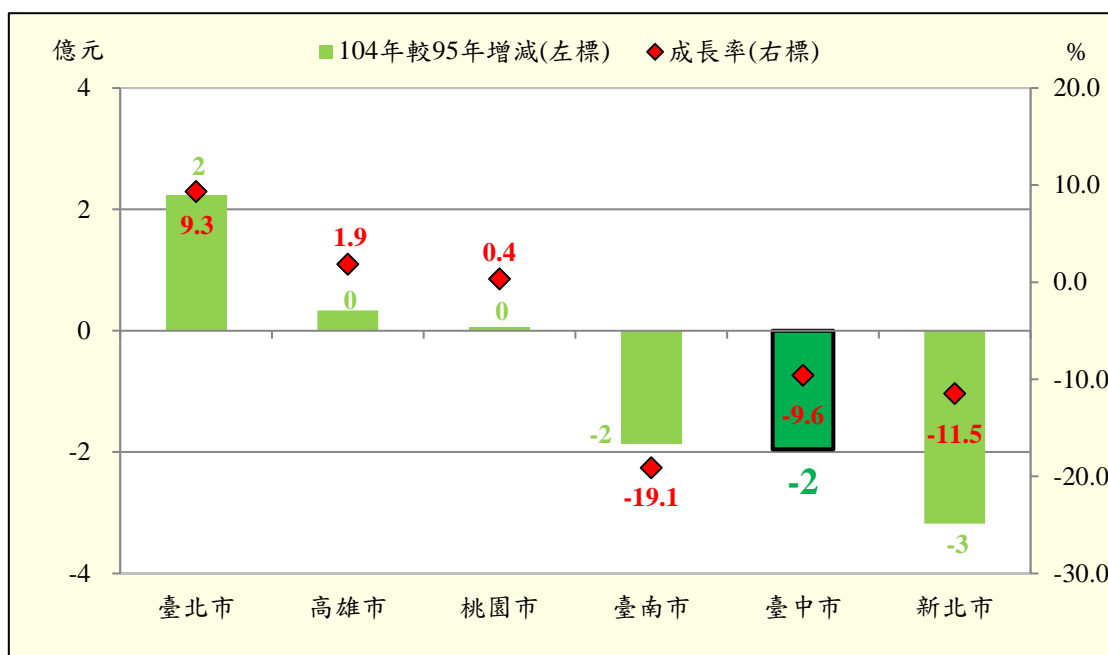


圖 24 甲組 95-104 年契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由於契稅和土地增值稅一樣同屬不動產移轉稅，於房屋所有權移轉時，就其契價採一定稅率計徵，因此稅收多寡與房產交易市場景氣呈同向變動，而易隨之起伏變化。惟在排除整體大環境景氣之影響後，仍須考量各直轄市環境差異與當地情況，故甲組之契稅稅收趨勢及成長幅度各自有異。綜觀本市近 10 年契稅稅收成長趨勢，97 年因全球金融海嘯影響，民眾購買力銳減，不動產交易市場景氣低迷，致 97 年、98 年稅收不理想；99 年景氣回升，房屋交易市場回溫，稅收成長；100 年、101 年又因特種貨物與勞務稅開徵及不動產實價登錄制度上路的衝擊，民眾多採取觀望態度，降低房產交易意願，造成 100 年、101 年稅收下滑；102 年因前者衝擊減緩，稅收回復到 99 年水準；103 年政府為抑制囤房，修正非自住房屋稅率，並擴大信用管制，使房市交易量趨緩，影響契稅稅收；104 年因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制度於 105 年上路，房市交易趨於保守觀望，致影響契稅稅收(詳表 12 及圖 23)。

## 六、印花稅

本市 104 年印花稅實徵淨額 11 億元，在甲組中排名第 3，第 1 為臺北市之 45 億元，較年度預算數 8 億元超徵 3 億元(本市排名第 1)，預算達成率為 138.4%(本市排名第 1)，甲組各直轄市均如期達成印花稅年度預算數目標(詳表 13、圖 25 及圖 26)。

表 13 甲組 104 年印花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億元

市(縣)別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稅收實徵淨額 (1)	12	45	9	11	5	10
年度預算數 (2)	11	43	9	8	4	9
超/短徵 (3)=(1)-(2)	1	3	1	3	0	0
預算達成率(%) (4)=(1)/(2)*100	108.3	106.3	106.5	138.4	102.3	103.9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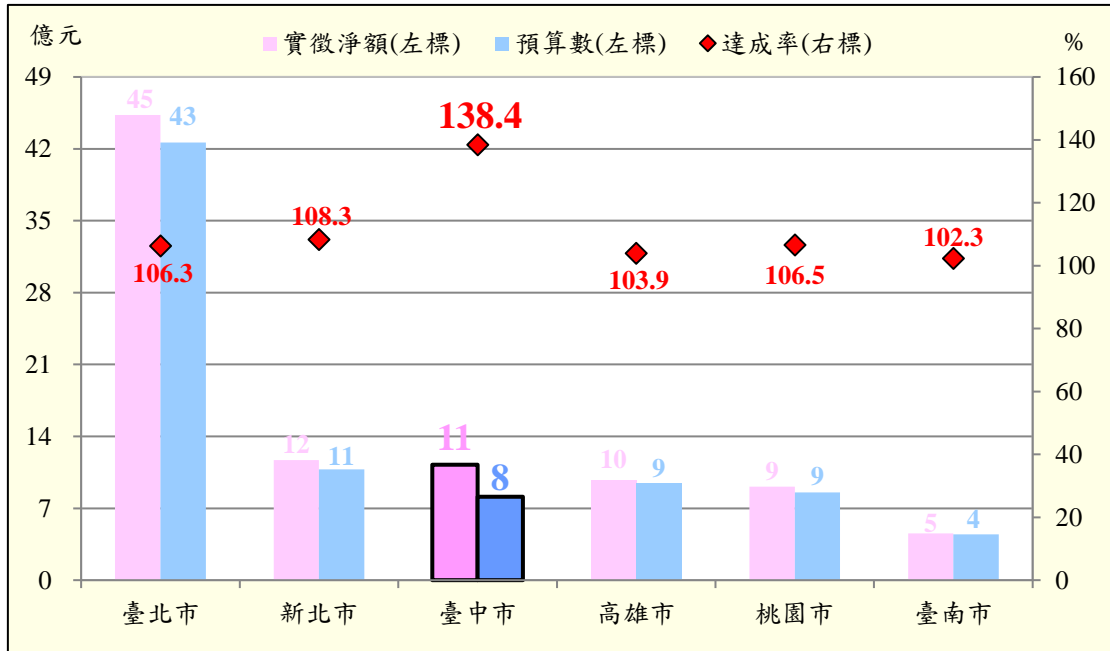


圖 25 甲組 104 年印花稅稅收概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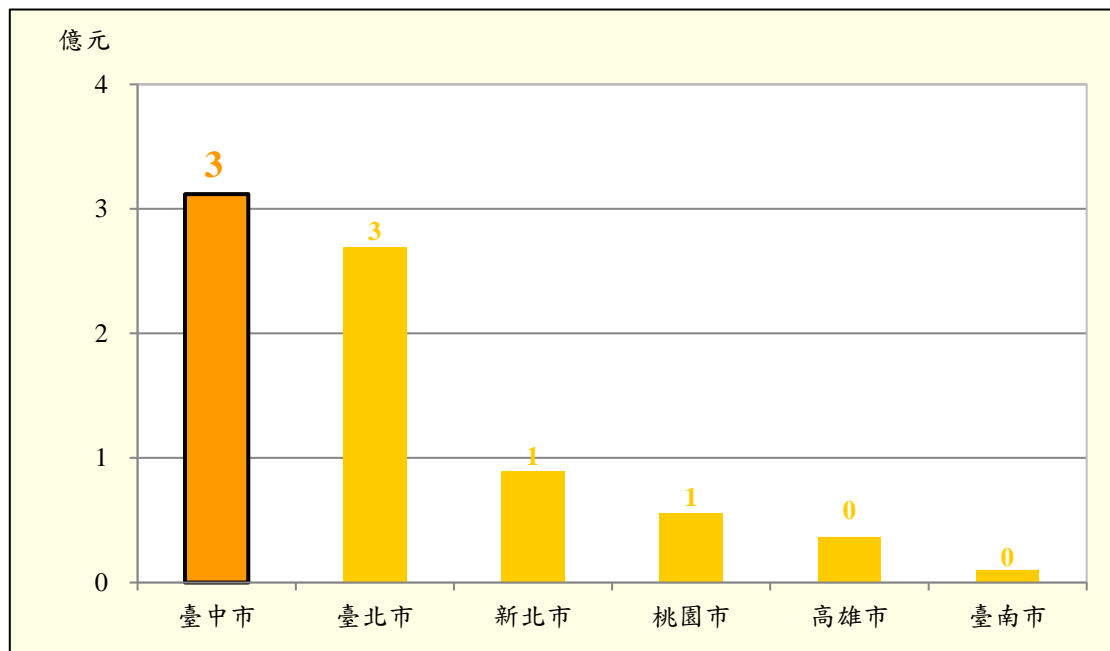


圖 26 甲組 104 年印花稅稅收超/短徵圖

另以近 10 年資料觀之，本市 104 年印花稅實徵淨額較 95 年增加 4 億元(本市排名第 2、第 1 為臺北市增加 8 億元)，成長 50.0%(本市排名第 1)(詳表 14、圖 27 及圖 28)。

表 14 甲組 95-104 年印花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億元

年度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95 (1)	9	37	6	<b>7</b>	5	8
96	9	39	6	<b>8</b>	4	8
97	10	46	6	<b>8</b>	4	8
98	9	39	5	<b>7</b>	4	7
99	9	41	6	<b>8</b>	4	8
100	10	42	7	<b>8</b>	4	8
101	11	45	7	<b>8</b>	4	9
102	11	44	9	<b>10</b>	4	9
103	12	46	9	<b>10</b>	4	9
104 (2)	12	45	9	<b>11</b>	5	10
104 年較 95 年 (3)=(2)-(1)	2	8	3	<b>4</b>	-0	2
成長率(% (4)=(3)/(1)*100	25.8	20.8	41.8	<b>50.0</b>	-2.2	24.4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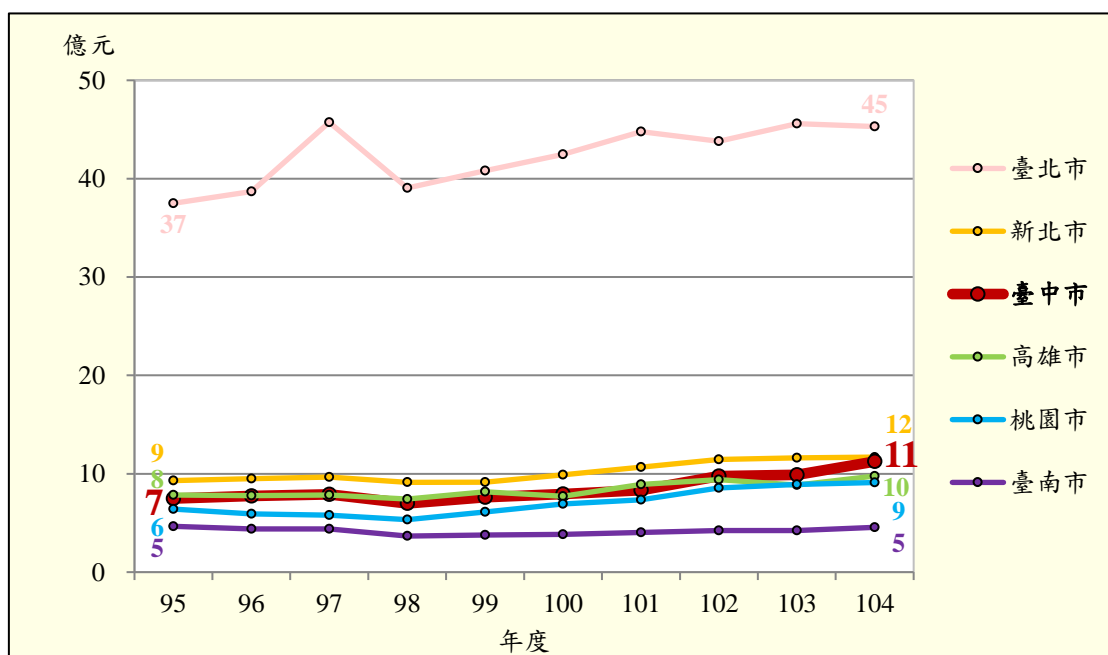


圖 27 甲組 95-104 年印花稅稅收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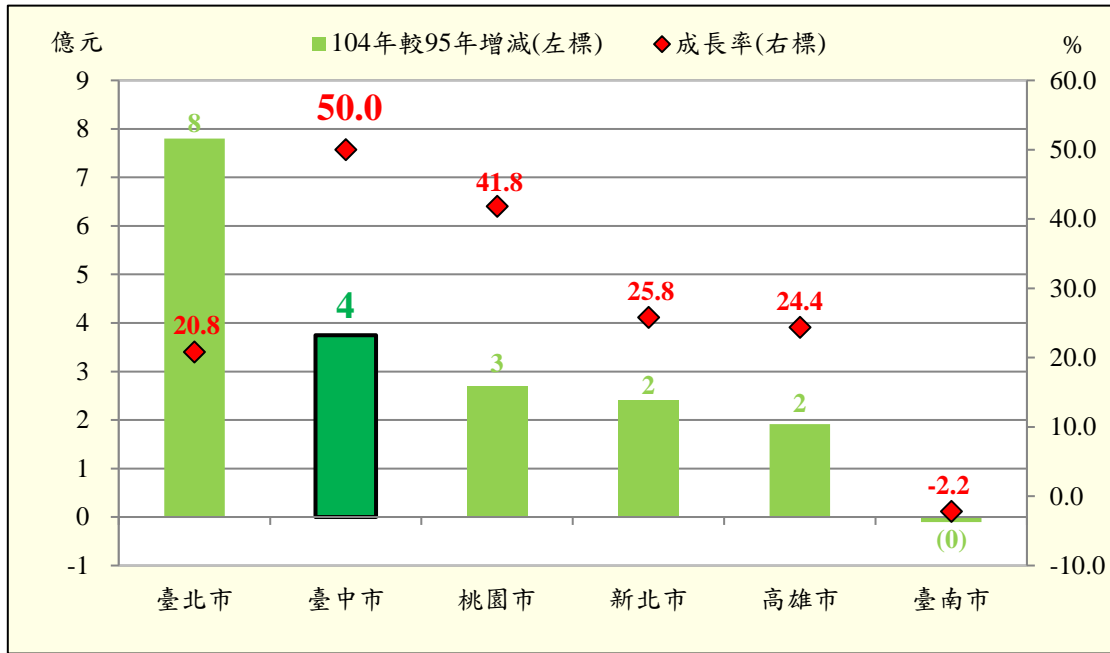


圖 28 甲組 95-104 年印花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印花稅係屬憑證稅，其課徵範圍包括「銀錢收據」、「買賣動產契據」、「承攬契據」及「典賣、讓受及分割不動產契據」，並就其課徵一定金額或比率之稅款，亦屬於機會稅之一種，故容易受民眾承攬契據、買賣動產或不動產意願高低而影響，此外，本局積極執行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輔導納稅義務人依法貼用印花稅票，亦提高印花稅之稅收水準。綜觀本市近 10 年印花稅稅收成長趨勢，大致隨著經濟景氣而有漲跌之情形，惟較無大幅度高低起伏落差情形產生(詳表 14 及圖 27)。

另臺北市印花稅實徵淨額獨占甲組鰲頭，其主要原因為多數公司行號之總公司均設於臺北市，印花稅大額總繳大部分於臺北市繳納完竣所致(詳表 14 及圖 27)。

## 七、娛樂稅

本市 104 年娛樂稅實徵淨額 1 億 1,900 萬元<sup>15</sup>，在甲組中本市排名第 5，第 1 為臺北市之 2 億 7,800 萬元，較年度預算數 1 億 1,800 萬元超徵 100 萬元(本市排名第 4、第 1 為臺北市超徵 6,300 萬元)，預算達成率為 100.5%(本市排名第 4、第 1 為臺北市之 129.3%)，甲組中除高雄市及臺南市外，餘各直轄市均如期達成娛樂稅年度預算數目標(詳表 15、圖 29 及圖 30)。

15 相較於地方稅其他稅目，娛樂稅之稅收規模相對較小，故此段娛樂稅分析之數據改以四捨五入至「百萬元」為單位，以利比較及閱讀。

表 15 甲組 104 年娛樂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百萬元

市(縣)別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稅收實徵淨額 (1)	239	278	244	119	104	209
年度預算數 (2)	225	215	240	118	108	215
超/短徵 (3)=(1)-(2)	14	63	4	1	-4	-6
預算達成率(%) (4)=(1)/(2)*100	106.1	129.3	101.7	100.5	96.6	97.2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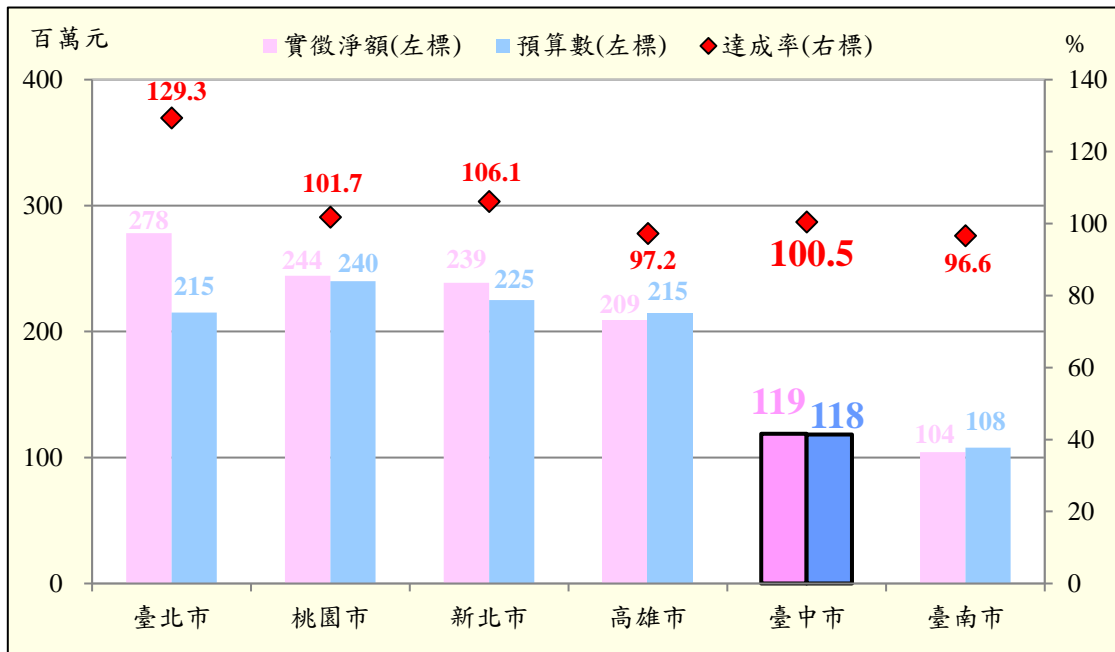


圖 29 甲組 104 年娛樂稅稅收概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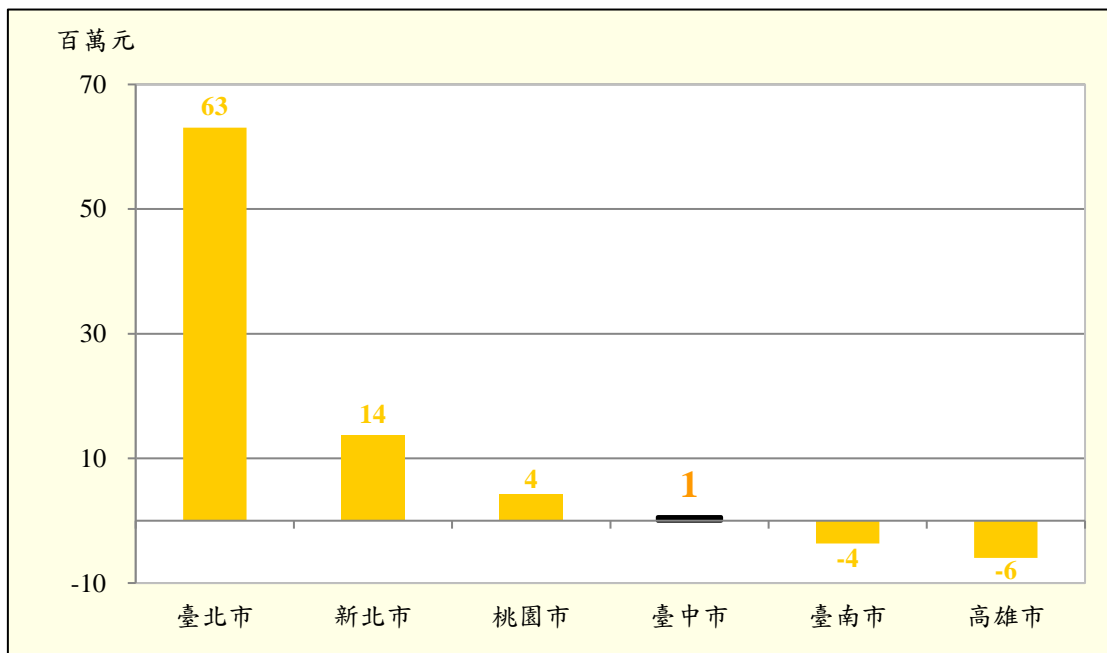


圖 30 甲組 104 年娛樂稅稅收超/短徵圖

另以近 10 年資料觀之，本市 104 年娛樂稅實徵淨額較 95 年減少 9,200 萬元(本市稅收減少最劇)，負成長 43.6%(本市負成長幅度最大)(詳表 16、圖 31 及圖 32)。

表 16 甲組 95-104 年娛樂稅稅收概況表

單位：百萬元

年度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95 (1)	280	244	328	<b>211</b>	148	240
96	269	197	282	<b>202</b>	137	221
97	245	212	282	<b>191</b>	134	202
98	244	210	270	<b>173</b>	128	194
99	229	227	247	<b>169</b>	121	197
100	235	244	247	<b>146</b>	120	226
101	224	224	232	<b>108</b>	110	219
102	251	229	269	<b>118</b>	108	217
103	247	235	257	<b>120</b>	104	209
104 (2)	239	278	244	<b>119</b>	104	209
104 年較 95 年 (3)=(2)-(1)	-41	34	-84	<b>-92</b>	-44	-31
成長率(% (4)=(3)/(1)*100	-14.7	14.0	-25.5	<b>-43.6</b>	-29.6	-12.9

資料來源：甲組稅捐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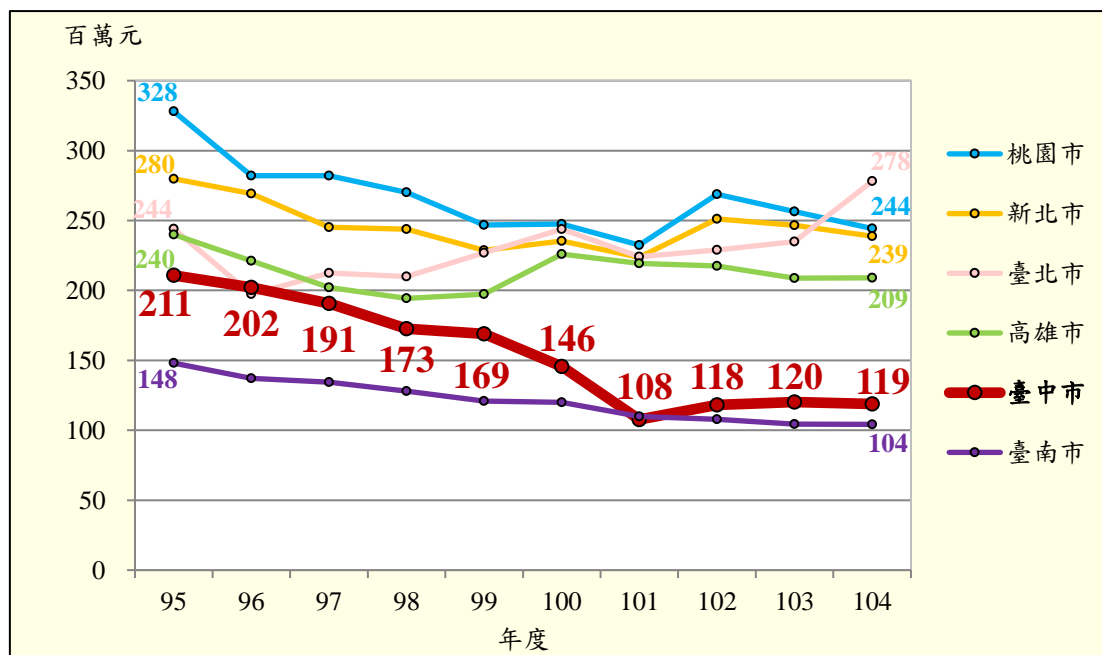


圖 31 甲組 95-104 年娛樂稅稅收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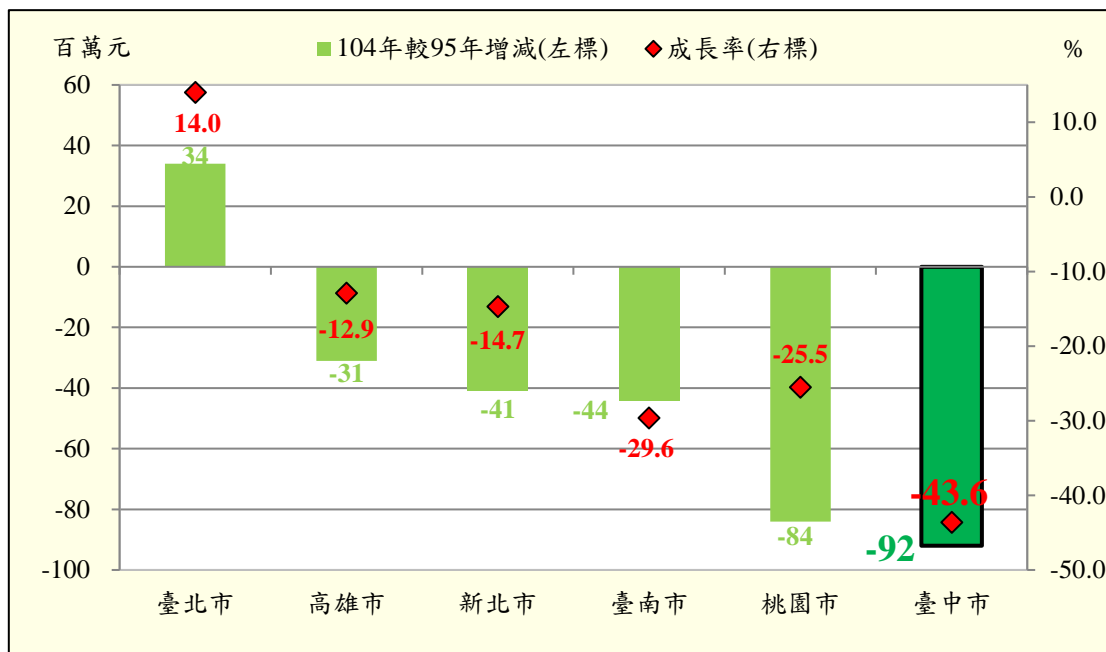


圖 32 甲組 95-104 年娛樂稅稅收成長概況圖

由於娛樂稅係就娛樂場所、娛樂設施或娛樂活動所收票價或收費額徵收之稅款，稅收多寡與民眾消費娛樂之型態與意願有關，屬機會稅之一種。綜觀本市近 10 年娛樂稅稅收成長趨勢，96 年因娛樂稅法刪除撞球場及保齡球館等 2 項娛樂稅課徵標的，致甲組各直轄市稅收同步下降；99 年 12 月 25 日原臺中縣、市合併升格，為使稅率一致，採「從低從優」原則重新制定本市娛樂稅徵收率，並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致本市 100 年下半年及 101 年娛樂稅實徵淨額有較大幅度的下降，其中以視聽視唱業下降幅度最大，探究其因，係本市非自助式 KTV 視唱業稅率由 15% 降至 5% 及本市娛樂稅各業別查定課徵、自動報繳查定報繳稅額標準修正所致；102 年因有大型臨時公演活動（五月天演唱會），使稅收增加；103 年成功輔導知名 KTV 業者由查定課徵改採自動報繳方式繳納稅款，雖使稅收成長，惟本年度無大型臨時公演活動，在彼長此消之下，稅收僅較上年度微幅成長，並為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新稅率上路後連續第 2 年正成長；104 年受到八仙塵暴案<sup>16</sup>、蘇迪勒颱風及多日下雨影響，旅遊人數減少，除臺北市及高雄市因舉辦臨時性表演活動較預期增多，致稅收成長<sup>17</sup>外，餘各直轄市均較上年度微幅減少（詳表 16 及圖 31）。

16 104 年 6 月 27 日於新北市八仙樂園發生之大規模傷亡事件。

17 參考自 104 年度臺北市稅捐統計年報稅收概況分析及 104 年度高雄市稅捐統計年報稅課收入分析。

## 參、結論

一、本市 104 年稅課收入實徵淨額達 417 億元，創近年新高；另近 10 年稅收成長率 40.6% 排名甲組第 3 名，稅收成績亮眼。

本市近年來持續進行地方建設與發展，憑藉著優越地理位置，匯集中臺灣各地大量的流動和通勤人口，吸引資本家持續投資本市，帶動本市經濟成長，本市經濟成長之外溢效果產生磁吸效應，提高其他縣(市)住民入籍本市意願。因此，隨著經濟成長與人口的膨脹，伴隨著用屋與用車需求增加，連帶使得本市稅收成長。再加上本局多年來持續進行稅籍清查、積極辦理欠稅清理作業，並加強防杜逃漏之努力下，本市 104 年稅課收入實徵淨額達 417 億元，創近年新高；另近 10 年本市稅課收入實徵淨額亦從 95 年排名第 4 名到 97 年首度超越高雄市，並自 99 年起穩居甲組第 3 名，95 年至 104 年間成長率 40.6% 為甲組第 3 名，稅收成長亮眼。

二、本市近 10 年各稅稅收中，契稅及娛樂稅呈現負成長，餘各稅中以土地增值稅稅收增加 64 億元與成長 70.5% 排名第 1。

本市近 10 年各稅稅收中，契稅稅收多寡易隨房產交易市場景氣起伏變化，受到「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制度於 105 年上路影響，房市交易趨於保守，連帶影響契稅稅收，另娛樂稅稅率於合併升格後採「從低從優」原則重新制定本市娛樂稅徵收率，致娛樂稅稅收大幅下降，其餘各稅稅收均呈現成長趨勢，其中土地增值稅因本市經濟成長與發展，不動產市場交易需求增加，104 年土地增值稅實徵淨額 156 億元，除為近年新高點外，亦較 95 年實徵淨額 91 億元增加 64 億元，成長 70.5%，其增加金額及成長幅度均排名各稅第 1。

三、本市稅收中屬於底冊稅之地價稅、房屋稅及使用牌照稅等 3 稅目歷年稅收大致呈現穩定成長趨勢。

由於底冊稅有定期開徵、不易逃漏等特性，納稅義務人於開徵期間持稅單至各繳款通路繳納即可，因此稅收來源穩定，無論本市或其他直轄市歷年均較少出現大幅度漲跌現象，呈現逐年穩定成長趨勢。

近 10 年甲組之地價稅成長幅度介於 23.1%至 61.5%、房屋稅成長幅度介於 22.8%至 42.0%、使用牌照稅成長幅度則介於 11.8%至 22.5%，均呈現穩定成長趨勢。其中本市地價稅、房屋稅及使用牌照稅之稅收成長率分別為 53.3%(排名第 2)、28.4%(排名第 4)及 22.1%(排名第 2)，表現頗佳。

#### **四、本市稅收中屬於機會稅之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等 4 稅目歷年稅收趨勢各異，其中土地增值稅因稅收規模龐大，甲組之稅收差異及漲跌互異情形更為顯著。**

機會稅像一面鏡子，反映出當年度經濟景氣榮枯及民眾購買力高低，因此民眾從事課稅行為意願會直接影響機會稅之稅收多寡，使稅收因不同年度而產生高低起伏的現象。整體而言，不動產交易市場景氣為機會稅最重要的參考指標，除直接影響土地增值稅及契稅之外，更間接影響印花稅之稅收，因此，不動產交易市場景氣愈旺，機會稅之稅收愈豐。惟機會稅之稅收除受限於整體大環境，尚須將各直轄市當地個別差異納入考量，以致甲組之稅收趨勢漲跌互見，無法單以特定指標之變化解釋甲組機會稅稅收增減情形。另土地增值稅之稅收規模因相對龐大且對景氣變動反應敏銳，因此甲組之土地增值稅稅收多寡及歷年漲跌互異情形更為顯著。

近 10 年甲組機會稅之稅收趨勢各異，其中土地增值稅成長幅度介於-1.0%至 80.9%、契稅成長幅度介於-19.1%至 9.3%、印花稅成長幅度介於-2.2%至 50.0%、娛樂稅成長幅度則介於-43.6%至 14.0%。而本市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之稅收成長率分別為 70.5%(排名第 2)、-9.6%(排名第 4)、50.0%(排名第 1)及-43.6%(排名第 6)，除契稅及娛樂稅外，餘各稅之稅收成長幅度均名列前茅。

#### **五、土地公告地價及房屋評定現值仍有調漲空間。**

本市 104 年總稅收雖居甲組第 3 名，僅次於臺北市及新北市，然依各項稅目徵收情形卻可以發現，本市 104 年地價稅實徵淨額僅 61 億元居甲組第 5，落後於臺北市之 220 億元、新北市之 106 億元、高

雄市之 95 億元及桃園市之 65 億元；另本市 104 年房屋稅實徵淨額 84 億元居甲組第 4，也落後於臺北市之 142 億元、新北市之 107 億元及高雄市之 90 億元，顯示本市土地公告地價及房屋評定現值仍有調漲空間。

## 肆、參考資料

1. 臺中市稅捐統計年報
2. 新北市稅捐統計年報
3. 臺北市稅捐統計年報
4. 桃園市稅捐統計年報
5. 臺南市稅捐統計年報
6. 高雄市稅捐統計年報
7. 縣市重要統計指標查詢系統

<http://statdb.dgbas.gov.tw/pxweb/dialog/statfile9.asp>

8. 臺中縣政府 97 年度施政成果總報告
9. 平均地權條例
10. 內政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

<http://www.land.moi.gov.tw/chhtml/content.asp?cid=14&mcid=194>